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五年十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公司承租无权证厂房存在搬迁的风险

公司厂房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系公司向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作生产和办公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厂房所在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厂房也未取得房产证，无法证明该厂房及厂房所在土地为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存在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导致物业租赁关系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的风险。

针对该事项，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已经出具承诺，保证其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的生产经营用地及厂房属于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因当时疏于办理各项手续，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取得相关产权证书；尊宝智控对该地块及其上建筑物的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出租）不会受到影响。

惠州市青塘村村委会也已经出具承诺，证明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的生产经营用地及厂房属于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

此外，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公司所在小金口区域内对外出租的厂房资源较为充足，且均可作为替代性经营场所。截至目前，尊宝智控为避免因承租该处房产而存在因产权问题被拆迁或产权纠纷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租赁的风险，已与可替代性厂房的业主（惠金实业）另外签订了《租赁协议》，按照该协议，当尊宝智控面临无法继续租赁而需另租其他物业进行搬迁时，惠金实业将另行提供其位于惠州市小金口街道办事处行政中心青塘沥综合小区的厂房及宿舍并租赁给尊宝智控使用，该处厂房及宿舍各类手续及权属证明文件齐备。

对于上述情况，实际控制人孙亮、曹颖已出具承诺：“如果公司租赁的厂房及宿舍因产权问题被拆迁或产权纠纷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继续租赁并使用，需另租其他物业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对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全额

补偿。”

## （二）宏观经济、下游行业不景气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保持高速增长趋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但部分行业特别是新建酒店及房地产等行业呈现增长减慢及下滑趋势。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地产商、酒店开工及消费者智能家居系统方面的投资预算。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具有较强实力的弱电集成商、高端酒店业主及房地产商，终端消费者为大众中高端消费人群。若下游行业出现不景气、房地产行业进入低潮期，一部分客户可能会推迟或者取消智能家居系统投入。因此，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出现大幅波动或国家继续出台相关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有可能对智能家居行业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若未能对房地产行业的发展作出合理的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行为，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自主技术泄密的风险

智能家居产品作为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分支，产品的开发对专业技术能力和各技术团队的密切合作有很高的依赖度。公司是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企业，凭借自主创新能力，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虽然公司一贯重视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育，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将会给公司产品、技术的研发以及经营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能家居行业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尊宝智控为保持并扩大市场份额，支付的研发、销售等费用大幅增加，同时由于行业竞争激烈，竞争对手不断下调预收款比例，公司的预收货款大幅下降，导致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如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将会导致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 （五）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一直以来服务诸多国际化品牌酒店集团及地产开发商，非常重视产品和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优良，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市场反应良好，但未来不排除因公司研发设计、原料、不可抗力等方面的因素，导

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引起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 （六）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10.55万元、728.42万元和1,175.0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16.74%、26.67%及33.47%，余额及占比逐渐增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达实智能、TCL-罗格朗等上市公司，具有较好的信誉和较强的支付能力，但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 录.....	V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5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7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2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30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4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4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4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74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7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8
四、公司的独立性.....	79
五、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1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86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1

---

一、财务报表.....	91
二、审计意见.....	11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8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18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149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5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9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5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95
十、股利分配情况.....	195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6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97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201</b>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1
主办券商声明.....	202
律师声明.....	203
审计机构声明.....	204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5
<b>第六节 附 件.....</b>	<b>206</b>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尊宝智控、股份公司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尊宝有限、有限公司	指	惠州市尊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尊宝	指	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求实智能	指	福建求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威控科技	指	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马科技	指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金实业	指	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
智能控制器	指	一种以自动控制技术和计算机技术为核心,集成微电子技术、电力电子技术、信息传感技术、显示与界面技术、通讯技术、电磁兼容技术等诸多技术门类而形成的高科技产品

PLC	指	即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可编程式逻辑控制器
物联网	指	物物相连的互联网。这有两层意思：其一，物联网的核心和基础仍然是互联网，是在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其二，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与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也就是物物相息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简写，指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Socket	指	Socket 又称“套接字”，应用程序通常通过“套接字”向网络发出请求或者应答网络请求；客户的服务器可以同时运行了多个服务软件，提供几种服务，使服务更简洁、清晰，方便开发与维护
PWM	指	“Pulse-Width Modulation”的缩写，脉冲宽度调制，是利用微处理器的数字输出来对模拟电路进行控制的一种非常有效的技术，广泛应用在从测量、通信到功率控制与变换的许多领域中
Zigbee	指	基于 IEEE802.15.4 标准的低功耗局域网协议。根据国际标准规定，ZigBee 技术是一种近距离、低复杂度、低功耗、低速率、低成本的双向无线通讯技术
TCP/IP	指	“Transmission Control Protocol/Internet Protocol”的缩写，传输控制协议/因特网互联协议，又名网络通讯协议，是 Internet 最基本的协议、Internet 国际互联网络的基础，由网络层的 IP 协议和传输层的 TCP 协议组成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i Zhou JOBO Smartech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孙亮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7 年 4 月 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600 万元

住所: 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 88 号

办公地址: 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 88 号

邮编: 516023

电话: 0752-2072158

传真: 0752-2072258

互联网网址: [www.jobo-hotel.com](http://www.jobo-hotel.com)

电子邮箱: caoying@jobo-hotel.com

董事会秘书: 曹颖

信息披露负责人: 曹颖

经营范围: 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管理系统软件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嵌入式控制系统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自动化设备、网络设备、智能开关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嵌入式系统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C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90 其他电子设备  
制造；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  
为智能家居行业

主要业务：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  
生产及销售

##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6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

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25 条：“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除根据《公司法》第 141 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公司章程》第 25 条规定的限售条件外，无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2.8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挂牌前持股数量（万股）	挂牌后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受限原因
1	孙亮	董事长兼总经理	880.00	880.00	0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2	曹颖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480.00	480.00	0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3	刘卫东	副总经理	96.00	96.00	0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4	肖辉	董事	80.00	80.00	0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5	段延华	董事	64.00	64.00	0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合计			1,600.00	1,600.00	0	—

#### 4、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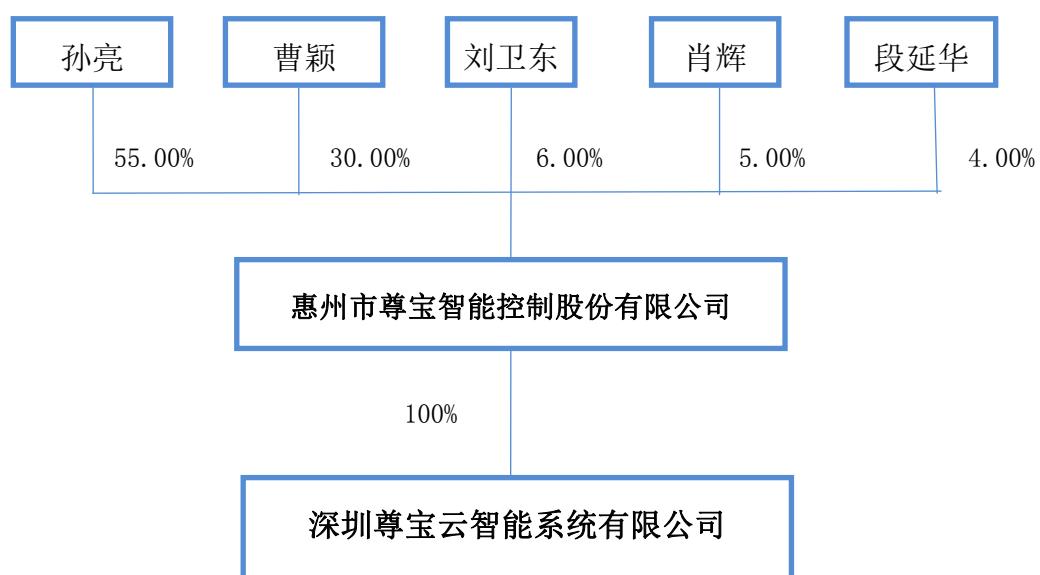
2015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与本次申请挂牌有关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确定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份的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孙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80.00	55.00	否
2	曹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0.00	30.00	否
3	刘卫东	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96.00	6.00	否
4	肖辉	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80.00	5.00	否
5	段延华	自然人	64.00	4.00	否
合计			1,600.00	100.00	—

公司目前共有 5 名自然人股东。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

## (三) 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亮、曹颖，孙亮、曹颖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亮、曹颖。

报告期初，孙亮持有有限公司55%股权，并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曹颖持有有限公司30%股权，孙亮与曹颖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有限公司85%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孙亮持有尊宝智控55%股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曹颖持有尊宝智控30%股权，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二人合计持有尊宝智控85%的股权。

孙亮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曹颖担任股份公司的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共同负责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且双方为夫妻关系，应认定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综上，孙亮、曹颖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认定依据合法、充分。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孙亮先生，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2月，任陕西化肥公司常兴氮肥厂技术员；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任TCL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1997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颖女士，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4年7月至1995年7月，任广东南方广告公司经理助理；1995年8月至1997年4月，任职惠州市江北城市信用社；1997年4月至今，曾担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亮、曹颖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1997年4月，尊宝有限设立

1997年4月7日，股份公司前身惠州市尊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曹颖以货币出资10万元，实物出资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60%；孙亮以实物出资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40%。

1997年3月31日，东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东会验字[1997]70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对出资事项进行了验证。

1997年4月7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尊宝有限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尊宝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曹颖	30.00	20.00	实物	60.00%
			10.00	货币	
2	孙亮	20.00	20.00	实物	4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 2、2005年3月，尊宝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5年2月28日，尊宝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50万元，曹颖认缴出资30万元，孙亮认缴出资20万元。同日，股东孙亮与曹颖签署了变更后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3月9日，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信验字[2005]第02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5年3月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曹颖与孙亮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万元。

2005年3月21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尊宝有限就上述变更事项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 颖	60.00	60.00	60.00
2	孙 亮	40.00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2011年3月，尊宝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18日，尊宝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曹颖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亮；将其持有公司6%的股权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卫东，将其持有公司5%的股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肖辉，将其持有公司4%的股权以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段延华。

2011年3月18日，曹颖分别与孙亮、刘卫东、肖辉、段延华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修正案》。

2011年4月8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尊宝有限就上述变更事项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亮	55.00	55.00	55.00
2	曹颖	30.00	30.00	30.00
3	刘卫东	6.00	6.00	6.00
4	肖辉	5.00	5.00	5.00
5	段延华	4.00	4.00	4.00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4、2015年5月，尊宝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5年4月29日，尊宝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尊宝有限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6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由孙亮缴纳825万元，曹颖缴纳450万元，刘卫东缴纳90万元，肖辉缴纳75万元，段延华缴纳6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同日，尊宝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变更后的《惠州市尊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5月13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勤信深验字[2015]第1007号”《验资报告》，对各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进行了审验，并验证各股东出资均已到位。

2015年5月11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尊宝有限就上述变更事项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尊宝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亮	880.00	880.00	55.00
2	曹颖	480.00	480.00	30.00

3	刘卫东	96.00	96.00	6.00
4	肖 辉	80.00	80.00	5.00
5	段延华	64.00	64.00	4.00
合计		1,600.00	1,600.00	100.00

## 5、2015 年 6 月，尊宝有限变更出资方式

根据东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东会验字[1997]70 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以及股东孙亮、曹颖的说明，尊宝有限设立时，曹颖以 10 万元现金及 20 万元生产原材料(凭证：商品销售发票 5 张)出资，孙亮以 20 万元房产(凭证：购房合同书一份)出资。前述出资房产并未过户至尊宝有限名下，20 万元生产原材料出资亦未经评估。

2015 年 6 月 10 日，尊宝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孙亮、曹颖变更出资方式，即股东孙亮以现金人民币 20 万元置換作价人民币 20 万元的房产出资；同意股东曹颖以现金人民币 20 万元置換作价人民币 20 万元的原材料出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深验字【2015】第 100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15 年 6 月 26 日，尊宝有限已收到股东孙亮、曹颖缴纳的货币资金 40 万元，更换原实物资产出资 40 万元，变更出资方式后尊宝有限注册资本 1,600 万元全部为现金出资。

对于上述股东孙亮、曹颖以 40 万元现金置換原实物资产出资的事项：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亮在公司设立时用以出资的房产虽然并未过户至公司名下，但在用于出资后，在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将该处房产对外进行了转让并由孙亮办理了过户手续，房产转让的款项共计 15 万元全部由孙亮交给公司作为公司的转让所得。

(2) 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以现金置換的方式对原有实物资产出资进行重新投入，系出于对公司全体股东和公司债权人利益的保护。公司股东孙亮、曹颖以现金置換的形式履行了其应尽的出资义务，该出资置換之后，公司的资产和公司股东的出资比例、公司的注册资本维持不变。

(3) 以现金置換实物出资的方式符合我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同时该

等置换出资的方式未违反其他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

(4) 以现金置换出资的行为已获得公司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公司股东会决议是公司全体股东的真实意思表示，且未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因此，尊宝有限股东孙亮、曹颖以 40 万元现金置换原实物资产出资的形式对尊宝有限设立时出资存在的瑕疵进行了解决。前述出资瑕疵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公司挂牌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

## 6、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

2015 年 8 月 20 日，尊宝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15】第 11552 号)，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19,997,706.87 元；根据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5]第 302C 号)，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2,399.04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 1,600 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 3,997,706.8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7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事项进行了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6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8 日，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707853656G”《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1,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亮，住所为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 88 号，经营范围为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管理系统软件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嵌入式控制系统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自动化设备、网络设备、智能开关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嵌入式系统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亮	880.00	55.00	净资产
2	曹颖	480.00	30.00	净资产
3	刘卫东	96.00	6.00	净资产
4	肖辉	80.00	5.00	净资产
5	段延华	64.00	4.00	净资产
合计		1,600.00	100.00	---

### (六) 子公司——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为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子公司概况

名称	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1631643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实际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以北世纪假日广场A座1205-1207
法定代表人	孙亮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管理系统软件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嵌入式控制系统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自动化控制设备、网络设备、智能开关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研发、销售；手机应用软件、计算机应用软件研发、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1日
股东任职情况	执行(常务)董事：孙亮 监事：曹颖

## 2、子公司历史沿革

### (1) 2014 年 11 月，深圳尊宝设立

2014 年 11 月 5 日，孙亮、曹颖、刘卫东、肖辉和段延华签署《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尊宝云智能，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孙亮以货币出资 5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5%；曹颖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30%；刘卫东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6%；肖辉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段延华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

2014 年 11 月 5 日，深圳尊宝(筹)获得深圳市监局出具的“编号 82433054”《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孙亮、曹颖、刘卫东、肖辉和段延华拟投资设立公司名称为：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11 日，深圳尊宝获得深圳市监局颁发的“注册号 44030111163164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尊宝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亮	550.00	0.00	55.00
2	曹颖	300.00	0.00	30.00
3	刘卫东	60.00	0.00	6.00
4	肖辉	50.00	0.00	5.00
5	段延华	40.00	0.00	4.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 2015 年 6 月，深圳尊宝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5 日，深圳尊宝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孙亮将其持有公司 55%的股权转让给尊宝有限；同意曹颖将其持有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尊宝有限；同意刘卫东将其持有公司 6%的股权转让给尊宝有限；同意肖辉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转让给尊宝有限；同意段延华将其持有公司 4%的股权转让给尊宝有限。

2015年5月21日，尊宝有限分别与曹颖、孙亮、刘卫东、肖辉、段延华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该《股权转让协议书》业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见证书编号 JZ201505211042”《股权转让见证书》见证。

2015年6月4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深圳尊宝就上述变更事项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尊宝有限	1000.00	0.00	100.00
	合计	<b>1000.00</b>	<b>0.00</b>	<b>100.00</b>

###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八）公司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全体股东均具备作为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之情形。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15年9月5日至2018年9月4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 孙亮先生，详见第一节“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曹颖女士，详见第一节“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刘卫东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0年2月，任宝鸡市焦化制气有限公司电气技术员；2000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4、段延华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9月至2005年3月，任西安市华西变压器厂开发工程师；2005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开发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开发总工程师。

5、肖辉先生，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办事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销售经理。

##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黄淑琴、邓书灯为股东代表监事，陈章生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5年9月5日至2018年9月4日。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黄淑琴女士，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4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江西富奇汽车厂担任仓管、统计职位、会计职位；2000年11月至2008年10月，任嘉盛（惠州）电子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09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惠州奥尔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10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经理。

2、邓书灯先生，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6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售后服务部技术员、工程师、项目经理、技术支持部主管、项目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技术支持部经理。

3、陈章生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深圳宝安沙井万丰电脑培训部负责人；2001年3月至2004年1月，任惠州市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4年2月至今，曾担任公司售后服务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售后服务部经理。

## （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5名，任期自2015年9月5日至2018年9月4日。

其基本情况如下：

1、孙亮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

- 2、刘卫东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
- 3、曹颖女士，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
- 4、孙旭春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中国质量检验协会会员、国家技术员任职资格。1996年7月至2000年4月，任甘肃省天水市庆华仪器厂设计四所技术员；2000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惠州市航天科技志顺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主管；2005年11月2012年12月，任惠州市德赛集团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2年至今，历任公司生产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5、许亚军先生，1976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7月至2003年4月，任河南省商城县白塔集乡人民政府政府办公室科员；2003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经理、商务部经理、大客户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万元）	3,510.72	2,731.69	2,453.17
负债合计（万元）	1,449.23	2,343.14	2,307.9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1.49	388.55	145.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1.49	388.55	145.2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3.89	1.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3.89	1.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07%	85.30%	94.08%
流动比率（倍）	2.07	0.97	0.93
速动比率（倍）	1.38	0.41	0.24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499.59	5,599.62	3,413.04
净利润（万元）	147.94	243.30	6.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7.94	243.30	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4.42	244.43	11.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4.42	244.43	11.45
毛利率（%）	36.58	28.60	25.36
净资产收益率（%）	20.76	91.16	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87	91.16	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2.43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2.43	0.0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8	8.13	7.74
存货周转率（次）	1.39	2.87	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6.99	4.06	719.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04	7.20

注：1、每股净资产=当期期末净资产额/期末注册资本。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5、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按照  $ROE=P/(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  计算。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期初股东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6、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7、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 /流动负债”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计算。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 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注 册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 公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 话: 010-68573828  
传 真: 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 康明超  
项目组成员: 张紫薇、刘东旭、陈维、徐正成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张利国  
住 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电 话: 010-66090088  
传 真: 010-66090016  
经 办 律 师: 孙林、方啸中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住 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 话: 010-68360123  
传 真: 010-68360123-3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潘忠民、龙哲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冬梅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 A 区 707 室  
电 话: 010-85868816  
传 真: 010-85868385  
经 办 人 员: 袁秀莉、信娜

#### (五) 股票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 话: 010-63889512  
邮 编: 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明确。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有室内智能控制器系列产品、传感器系列产品及软件系列产品，以上三类产品构成“尊宝智能房间控制系统”：打开房门，房间自动开启欢迎模式，灯光、空调电动窗帘及背景音乐均自动达到客户预设状态（灯光、窗帘自动打开、空调自动进入预设状态运行、背景音乐响起）；在室内时，一台移动智能设备可控制室内灯光、空调、电视等家用电器；门铃响起，来访者图像直接呈现在室内智能电视上；离开房间，所有电气设备均达到预设状态（灯光关闭、窗帘自动关闭，空调自动调至节能状态）。公司产品从设计至体验等各个环节，都融入高科技元素，通过物联网技术将家居中的各种设备连接在一起，并实现统一协调管理，为客户提供更为舒适、安全、便捷、节能减排的生活环境。

公司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房间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用途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JB-S-TCPIP 控制器	房间智能 控制器	采用主流 ARM7 处理芯片，主机联网通过 TCPIP 连接，板式主机，运行稳定可靠，性价比高；支持现场编程功能；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扩展 WIFI 接口、IR 接口、MODBUS 接口。	

JB-MS 系列 控制器	房间智能 控制器	采用主流 ARM7 处理芯片，主机联网通过 TCPIP 连接，单模块化主机，运行稳定可靠，性价比高；支持现场编程功能；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扩展 WIFI 接口、IR 接口、MODBUS 接口。	
JB-ME 系列 控制器	房间智能 控制器	采用主流 ARM7 处理芯片，主机联网通过 TCPIP 连接，多样化模块主机，运行稳定可靠，维护简便快捷、可靠性、安全性更高；支持现场编程功能；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扩展 WIFI 接口、IR 接口、MODBUS 接口。	
	开闭控制 元件	采用主流单片机，通过继电器控制负载开闭，与控制器通过 RS485 总线连接。	
	调光控制 元件	采用主流单片机，控制调光负载线性变化，与控制器通过 RS485 总线连接。	
JB-M 系列 控制器	房间智能 控制器	采用主流处理芯片，主机联网通过 TCPIP 连接，多样化模块主机，运行稳定可靠，维护简便快捷、可靠性、安全性更高、负载电流更高；支持现场编程功能；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扩展 WIFI 接口、IR 接口、MODBUS 接口。	
	开闭控制 元件	采用主流单片机，通过继电器控制负载开闭，与控制器通过 RS485 总线连接。	
	调光控制 元件	采用主流单片机，控制调光负载线性变化，与控制器通过 RS485 总线连接。	

	红外学习 控制元件	采用主流单片机，4通道红外遥控学习功能，可以学习电视机、空调、音响遥控器，通过红外遥控器控制相应功能，与控制器通过RS485总线连接。	
高性能环境 调光器	智能调光 硅箱	<p>采用先进的微电脑控制技术的前沿切相大功率可控硅调光器，微电脑直接数字计算，调光精度高达10bit。专业调光硅箱具有可靠的过流、过载保护装置、软启动技术、旁路直通技术、智能散热技术、场景记忆技术、远程编程和远程控制技术等先进技术，电磁干扰抑制能力强，安全可靠耐用，工作噪声小。</p> <p>专业调光硅箱电源电缆和负载电缆均采用耐高温电缆及高可靠的端子紧固连接方式，杜绝因接触不良的跳火烧毁故障。</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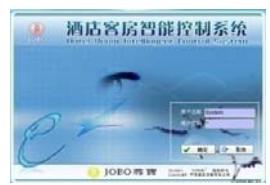
## 2. 传感器系列产品：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 用途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JB-HW 红外感 应动静传感器	红外感应动 静传感器	高精度红外感应元件，主动探测人体体温和环境温度变化，输出干接点信号。	
JB-WB 微波感 应动静传感器	微波感应动 静传感器	高精度微波感应元件，发出高频电磁波再接收其探测区域内因为动作而引起的回音变化，输出干接点信号。	
JB-PL 红外光 感传感器	红外光传感 器	高精度红外和光线感应元件，主动探测人体体温和环境温度变化，并可探测光照强度，在一定光照强度范围外可选择不输出红外探测信号，达到节能目的，输出RS485通讯信号。	

JB-V 系列智能开关	智能开关	拉丝不锈钢面板，铝镁合金边框，按键式开关，双色 LED 显示，输出 RS485 通讯信号。	
JHH-T2 系列智能开关	智能开关	钢化玻璃面板、铝镁合金边框，触摸式开关、双色 LED 显示，输出 RS485 通讯信号。	
JB-W 系列智能开关	智能开关	铝拉丝面板、轻触式方形按键，双色 LED 显示，输出 RS485 通讯信号。	
JB-Q 系列智能开关	智能开关	PC 面板、大翘板式按键，RS485 通讯信号。	

### 3. 软件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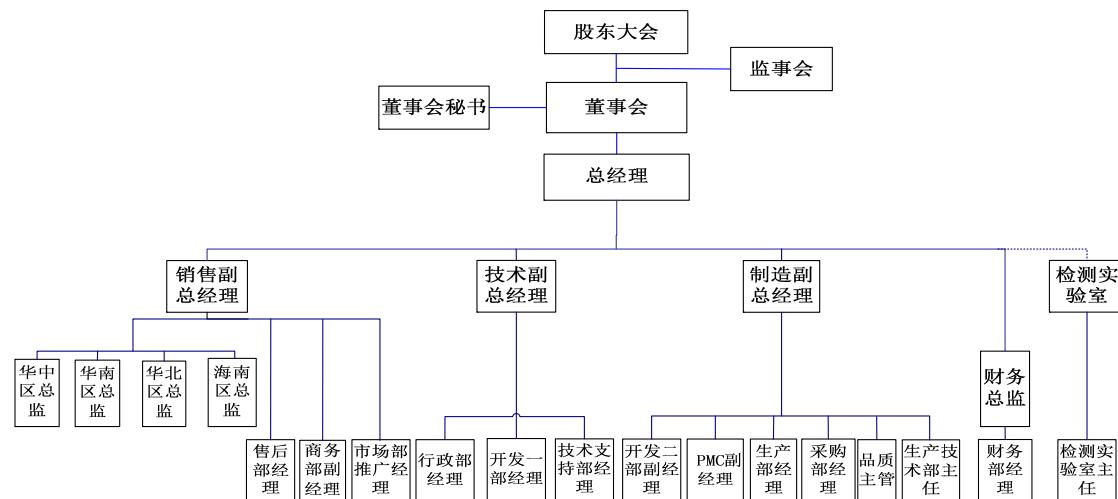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用途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服务器软件	服务器采集软件	服务器程序含尊宝数据库,CAN 总线系列主机联网使用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服务器软件	服务器采集软件	含服务器程序及尊宝数据库,CAN 总线系列主机联网使用,带能源管理、节能分析功能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服务器软件	客户端管理软件	含服务器程序及尊宝数据库，TCP/IP 系列主机联网使用，带能源管理、节能分析功能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设置软件	设置软件	用于 JB-S-TCP/IP、JB-ME、JB-MS 系列设置型主机现场编程	

尊宝智能灯光控制系统管理软件	智能照明管理软件	用户端管理软件（适用于灯控），JB-M 系列灯控主机联网使用，带能源管理、节能分析功能、远程灯光控制	
尊宝 APP 应用软件	IPAD 控制软件	配合控制器在 IPAD 上无线控制灯光、空调、窗帘、服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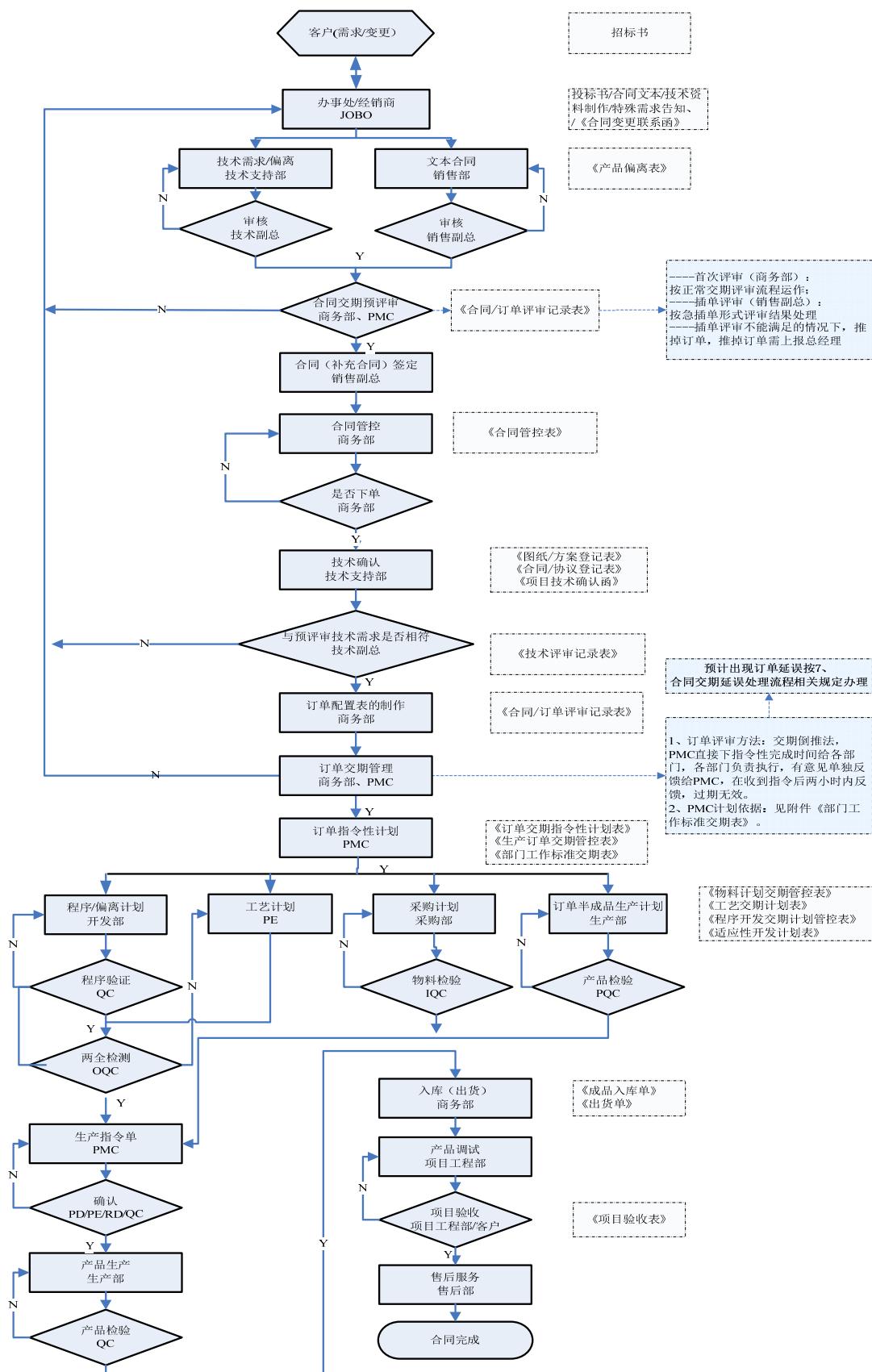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并结合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具体如下图所示：



### （二）生产流程



## 1、制作技术方案

各区域销售经理需将客户订货需求转化为书面的《客户需求配置表》，发至技术支持部制作《技术方案》；技术支持部工程师接到后立即在《图纸/方案登记表》中记录，后根据难易度、正在进行的工作情况回复完成时间；技术支持部工程师制作好《技术方案》后，经技术支持部经理审核后发给各区域经理同时在《图纸/方案登记表》中记录；各区域经理收到《技术方案》后，若有问题，及时与技术支持部沟通更改。

## 2、制作投标书

各区域销售经理将《招标书》内容与技术支持部工程细致沟通。后寄至商务部，商务部收到《招标书》后召集相关部门进行评审，决定是否投标。如决定投标时，由商务部主持编制《投标书》，编制完成后由商务部报总经理审批、装订，并负责投标全过程。

## 3、《商务合同》预评审、签订

各区域销售经理签订合同前7天将《客户特殊需求表》、《投标书》、《商务合同》文本等发商务部作预评审；商务部组织技术支持部、PMC部根据目前生产状态、库存物料状态、本合同难易程度联合评审合同交期，评审结果记录在《合同/订单评审记录表》上。如区域经理与客户沟通后同意交货期，则商务部按评审结果起草《商务合同》，并签订。

## 4、《技术协议》的制作、审核、签订

业务销售人员接收到顾客的订货需求时，按照各项技术需求填写《客户需求配置表》发回公司技术支持部工程师；技术支持部在《图纸/方案登记表》上记录，并根据实际需求制作《技术协议》。制作完成后须经技术支持部、开发部、品质部经理会审确认后报技术副总签字盖章生效，后发给客户签订《技术协议》，并由售前工程师负责最终确认内容。《技术文件》发出后由商务部助理负责追踪，签回的《技术文件》由商务部助理复印一份转交给技术支持部，并在《图纸/方案登记表》上记录。签订后的《技术协议》原件由商务部备案、归档及保管。

## 5、《商务订单》的评审

《商务合同》、《技术文件》签定并且《产品偏离表》确认后方可进行《商务订单》的评审。商务部将《合同/订单评审记录表》、《合同配置表》提供给技术支持部，由技术支持部依据确认的《技术文件》在《合同/订单评审记录表》上注明特别要求和特殊技术参数等，技术评审由技术支持部主管主持、技术副总、品管部经理、生产技术部经理参加。评审结果在《技术评审记录表》上记录后由技术支持部主管移交给商务部经理。商务部经理和 PMC 主管共同采用倒推法进行评审，物料、工艺、开发指令性计划，评审结果以《PMC 生产订单交期控制表》的形式通过 DCC 分发，各部门经理按《PMC 生产订单交期控制表》的指令性计划合理安排人员及完成时间。

## 6、生产过程

### 6.1 生产计划

PMC 根据商务部下发的《合同/订单指令单》制定生产计划；并对生产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生产部按照计划要求安排生产进度，并根据生产条件和生产情况调整生产进度；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生产所需物料。

### 6.2 生产前准备

生产部依据产品设计功能及相关顾客要求进行线路板、控制箱、操作面板、配电辅件、专用开关等生产；对相关产品的技术文件进行准备和审读；相关工装夹具、测试器具、辅助用料准备；与仓库和辅助生产工序办理原材料领用或交接手续；确保人员数目、技能满足对应岗位要求；确保生产环境满足工艺要求；生产部按计划与任务领出生产物料，通知 IPQC 检验合格后上线；当物料不能及时到位时，由 PMC 进行跟踪。

### 6.3 试产

每种新产品在批量投入生产前应进行试产；试产时，确保生产时所需的技术工艺文件齐全、产品测试指标符合产品标准、适应可生产性；确保所需仪器、仪表、设备齐全，满足生产需要；在试产过程中，相关部门应按要求进行过程记录，并完成产品试产总结后汇总生产技术部，生产技术部是产品试产的主导部门。试产检测完成后，生产技术部按生产计划完成试产总结会议，评估和研讨产品试产

符合性，必要时应依据产品要求进行多次试产和判定。

#### 6.4 首件确认

上班量产前、设备故障修复后、更换工装夹具后、设备参数调整后、更换型号时、工艺发生变更时、更换材料时、设备搬迁后、新品投产时、停产4小时以上等，需进行首件确认，过程中填写《首件检验报告》；首件由生产拉长确认后交由IPQC确认；首检不合格时，由品质部开出《品质异常处理报告》，由生产部通知各相关部门负责人解决异常。

#### 6.5 批量生产

首件经品质部检验合格后，生产安排批量生产，过程中填写《生产日报》、《测试日报表》、《IPQC 制程巡回检查表》、《维修日报》、《产品检验报告》、《维修日报表》、《生产部首件检查记录表》、《停产报告》等。

#### 6.6 关键、特殊工位

对从事关键、特殊工序的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特殊工序涉及的主要设备按规定做好维护保养，定期安排专人进行检查。

#### 6.7 过程检验

**自检：**制程中各工位的作业员，依据“生产作业指导书”及相关标准规定，对产品进行自检，若发现异常时，应立即通知IPQC、拉长或相关人员处理。

**巡检：**IPQC 按检验标准与“生产作业指导书”及相关技术标准，定时对各工位进行巡回检验，将结果记录于巡检日报表中；生产拉长按“生产作业指导书”及相关管理规定对生产人员纪律、设备运行、原材料及产品情况、操作方法、环境卫生等进行管理巡检。OQC 根据技术资料对成品进行全检。过程检验或生产过程中发现的不良品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执行。

#### 6.8 制程异常处理

制程中若发现品质异常，当不良率超过规定值时，由IPQC开具《品质异常处理报告》，按《纠正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处理，并对异常处理追踪检查，确认改善结果。制程中设备异常，由操作员向现场管理人员报告，由管理人员通知

生产技术部处理。制程中自检出的不良品，经 IPQC 确认后，依《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处理。

### 6.9 成品包装

经品质部检验合格后，生产部依据相关技术文件进行包装，包装完毕后由生产部填写“成品缴库单”，交 OQC，由 OQC 检验合格后入库。

## 7、成品出货

成品入库前，由生产部开“入库单”交于品质部，经品质部按《检验控制程序》及相关作业指导书、技术资料检验并确认合格后，经生产部审核、品质批准，由生产部办理入库。发货前，PMC 根据交期安排计划，仓库对入库产品与计划进行核对，对于要出货还没有入库的订单，需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人员。成品出货由商务部根据出货计划及“评审表”确认收到货款后打“送货单”，由商务、财务、仓库、PMC 经理签字后安排出货。仓管员与商务助理共同按《成品装箱清单》点清货物，双方签字确认后，货物移交商务部，由商务助理联系相关运输公司，通知仓库安排出货。

## 8、售后服务

公司售后服务包括安装布线指导及安装接线指导。公司技术指导前往新项目指导布线前应与该项目业务人员充分沟通，带齐客房布线图、系统图、网络拓扑结构图等技术资料；确认该项目客房强电、弱电布线工作已完成；根据各房型的弱电线路标识制订书面接线方案；按既定接线方案现场至少亲自指导做两套以上强电、弱电示范接线，确保现场施工人员接线准确无误。

对于备品备件及返修件，由售后助理按客户要求当日内领料，并交给品质部负责人检测，检测合格后安排发货；常规返修品自到公司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维修完交至品质部，品质检测合格后发货；区域经理须对客户进行日常回访，并根据的客户反馈撰写《售后服务报告》。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目前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及特点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阶段	技术来源	用途
可编程智能控制技术	采用 PLC 控制技术，实现智能化逻辑控制，极大提高了客房电气设备使用的便捷性、舒适性、人性化水平。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室内智能高性能环境调光器
智能控制网络与数据库技术	通过因特网、以太网通讯技术及数据库技术的综合应用，可实现对室内设备进行远程和本地智能控制，数据分析、能源管理。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智能控制及能源管理系统服务端、智能控制及能源管理系统客户端、智能控制系统远程客户端、智能控制系统二次编程客户端软件
智能调光技术	采用切相调光、PWM 调光等技术对白炽灯，高、低压卤素灯、LED 灯等实现多种调光的要求。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室内智能高性能环境调光器
红外侦测技术	利用被动红外侦测技术和门磁联动，实现有无人的自动识别，同时实现空调、电视及灯具等设备的智能控制。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室内智能高性能环境调光器
微波侦测技术	利用微波侦测技术的穿墙能力和门磁联动，实现有无人的自动识别无死角的智能控制。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室内智能高性能环境调光器
红外遥控码学习转发技术	红外遥控具有自学习功能，能够适应不同品牌的设备，极大提升了客户的体验感受。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室内智能高性能环境调光器
自定义 APP 二次	通过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的技术，实现智能手机及 PAD 的 APP	应用成熟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移动终端 APP 软件

编程技术	功能, 实现智能控制, 提升了客户的体验感受。			
基于 WEB 网页 的软件架 构技术	B/S (Browser/Server, 浏览器/服务器模式) 结构, 是 WEB 兴起后的一种网络结构模式, 这种模式统一了客户端, 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服务器上, 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	应用成熟 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智能控制 系统客户端软件
基于 SaaS(软件 即服务)和 PaaS(平台 即服务)的 云服务软 件架构技 术	基于 SaaS(软件即服务)和 PaaS(平台即服务)的云服务软件架构技术, 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云端服务器上, 将部分非核心功能部署在本地服务器上, 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	应用成熟 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智能控制 系统云端软件
基于微信 平台的微 信控制技 术	采用微信开放的九大接口, 采用云端通讯协议对接技术, 实现微信页面智能控制, 真正意义上实现了移动终端跨平台 (IOS/Adroid/windows)的飞跃, 提升了客户的体验感受。	应用成熟 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智能控制 系统移动端软件
基于网络 通讯系统 的即时通 信技术	Socket 又称“套接字”, 应用程序通常通过“套接字”向网络发出请求或者应答网络请求; 客户的服务器可以同时运行了多个服务软件, 提供几种服务, 使服务更简洁、清晰, 方便开发与维护。	应用成熟 使用阶段	自主研发	适用于尊宝全系列室 内智能控制器、智能 控制及能源管理系统 服务端、智能控制及 能源管理系统客户 端、智能控制系统远 程客户端、智能控制 系统二次编程客户端 软件

## 2、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

公司拥有自己组建的研发部门、完善的研发组织以及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主营产品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

公司技术的创新性更多体现在相关核心技术的研发及后续稳定性的保障上。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智能控制系统软硬件、数据挖掘分析等研发设计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和较高的专业水平。另外，公司积极发展外部合作方，通过引入海外技术顾问团队和周边产品的委托开发等方式，立体布局产品研发项目，保持公司的技术竞争力。

## 3、技术保护措施

针对以上核心技术，公司均获得了专利保护。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6 项外观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38 项软件著作权，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在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 （二）、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公司在继续研发智能酒店控制系统和智能公寓别墅控制系统等相关技术和产品的同时，也积极关注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和潜在的市场机会，公司结合自身情况，迎合市场需求，抓住物联网浪潮这一历史性发展机遇，将包括智能家居等代表未来物联网技术应用走向的产品纳入重点研发领域，为大规模进入相关市场进行技术积累。目前，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技术特征	进展情况
1	智能家居系统	以以太网通讯技术为基础通信网络，集 WIFI、Zigbee、Z-wave、Bluetooth 主流无线网络技术、红外感应技术、传感技术、无线电技术等多种技术的综合应用。	研发中
2	智能家居云平台	通过核心云端网络技术，解决远程管理用户机顶盒，如固件升级，重启，恢复出厂设置，远程查看机器的运行状态、客户管理等功能。	研发中
3	KNX 模块化控制系统	以 EIB 通讯技术为基础通信网络，集 EIB 主流局域网技术、红外感应技术、传感技术、无线电技术等多种技术的综合应用。	研发中

4	智能传感器	以 WIFI、Zigbee、Z-wave、Bluetooth 主流无线网络技术、红外感应技术、微波传感技术、超声波传感技术、无线电技术等多种技术的综合应用，开发各类智能传感器。	研发中
5	轻智能主机	集以太网、WIFI、Zigbee、Bluetooth 接口于一体，实现协议转换及中转，对外可通过以太网或 WIFI 与云端连接，对内可通过 Zigbee、Bluetooth 与控制模块、传感器、可穿戴设备连接。	研发中
6	存储型智能主机	集以太网、WIFI、Zigbee、Bluetooth 接口于一体，实现协议转换及中转，对外可通过以太网或 WIFI 与云端连接，对内可通过 Zigbee、Bluetooth 与控制模块、传感器、可穿戴设备连接，带有本地存储硬盘。	研发中
7	Android Wear 智能手表接口	以 Bluetooth 无线技术为基础，与智能家居主机做通讯协议接口。	研发中
8	Android 智能手环接口	以 Bluetooth 无线技术为基础，与智能家居主机做通讯协议接口。	研发中
9	IOS 智能手环接口	以 Bluetooth 无线技术为基础，与智能家居主机做通讯协议接口。	研发中
10	Zigbee 烟雾传感器	以 Zigbee 无线技术为基础，与智能家居主机做通讯协议接口。	研发中
11	Zigbee 空气质量传感器	以 Zigbee 无线技术为基础，与智能家居主机做通讯协议接口。	研发中

## 1、公司研发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

公司在惠州设立了研发基地，专业智能家居包括酒店、公寓及别墅等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等产品的研发，配置有美国等进口先进的数字示波器、雷击浪涌发生器、静电发生器、群脉冲发生器、电压短时中断发生器、可编程高低温湿热试验箱、负载箱、寿命测试仪以及完整的安全检测仪器设备。公司拥有国家级 CNAS 认证实验室，专业从事智能家居相关产品的研发。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1 人，其中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人员占 77% 以上。

公司技术研发团队由多年从事产品研发设计的专家和工程师组成，拥有从项目产品软件开发到整机系统解决方案设计的丰富经验和能力。公司拥有 16 项外

观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和38项软件著作权，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在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 2、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研发支出的具体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1,718,122.10	3,503,799.69	1,408,155.94
公司营业收入	24,995,945.90	55,996,186.63	34,130,423.35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6.87%	6.26%	4.13%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每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1,408,155.94元、3,503,799.69元、及1,718,122.10元，占各个年度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13%、6.26%、6.87%。

为使公司产品技术及工艺技术不断创新、工艺体系不断完善，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建立了详细的员工培养制度，专门的激励制度，及以市场为导向积极跟踪家居智能控制行业的发展趋势，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同时注重开发新产品，利用自己的优势技术扩大现有产品在智能家居领域的使用。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核心技术人员5名，其简介如下：

孙亮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刘卫东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段延华先生，现任公司开发部经理、开发总工程师。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晓春先生，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开发工程师。1998-2007年就职博罗县众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电子工程

师，开发工程部主任、经理一职。2007-2008年就职惠州市欧力电子，担任软件工程师主要负责软件设计。2009至今任公司开发二部副经理。

李德明，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中级程序员。1992年7月至1997年2月，任江西地矿局九一六地质大队技术员。1997年7月至1999年5月，任惠州宏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仓库主管。1999年5月至2008年5月，任惠州大欣电器工业有限公司电脑部开发工程师。2008年5月至2009年8月，任惠州天瞳自动设备有限公司开发部开发工程师。2009年8月至今，任公司开发部开发工程师。

###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公司目前通过研发部，技术人员和研发力量可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提升和市场的扩大，公司将根据研发需求来引进更多专业的技术人员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商标、软件著作权及专利，上述无形资产均为公司成立后取得或者股东无偿转让所得，由于取得时发生的费用较小，均在取得当期费用化，因此，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零。

####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4项中国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核定使用服务	注册有效期
1		7660335	第11类	灯；电灯插座；照明器械及装置；发光门牌；空气调节设备；空气调节装置；吹干设备和装置；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头发干燥器；卫生间用手干燥器（截止）	2011.03.07 - 2021.03.06

2		7660280	第 9 类	光电开关(电器); 电线连接物; 电器接插件; 整流器; 调光器(调节器)(电); 插头、插座及其他接触器(电接头); 配电箱(电); 配电控制台(电); 控制板(电); 电铃按钮; 电器连接器(截止)	2011.04.21 - 2021.04.20
3		13974973	第 9 类	电开关; 电线连接物; 电器接插件; 整流器; 调光器(电); 插头、插座和其他; 接触器(电连接); 配电箱(电); 配电控制台(电); 控制板(电); 电铃按钮	2015.02.28 - 2025.02.27
4		13975512	第 11 类	照明器械及装置; 发光门牌; 空气净化用杀菌灯; 灯; 空气调节设备; 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 空气过滤设备; 干燥装置和设备; 空气调节装置; 卫生间用干手器	2015.03.14 2025.03.13

## 2、软件著作权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得38项软件著作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2011SR049022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支线网关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696 号	2010-08-18	2011-07-16	原始取得
2	2011SR049024	基于 CAN 总线的客房控制系统控制器联网软件 V1.2	软著登字第 0312698 号	2010-08-18	2011-07-16	原始取得

3	2011SR049209	基于 TCP/T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二四管制中央空调输出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883 号	2010-08-18	2011-07-16	原始取得
4	2011SR049245	基于 TCP/T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4 路 DC0-10V 调光输出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919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5	2011SR049248	基于 TCP/IP 协议的客房控制系统控制器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922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6	2011SR049254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4 路可控硅调光输出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928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7	2011SR049316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8 路继电器输出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2990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8	2011SR049364	基于 TCP/IP 协议的客房控制系统控制器联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3038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9	2011SR049365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40 进 32 出输入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3039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10	2011SR049367	基于 RS485 总线的客房控制系统-2/4 管制网络型电子温控器控制软件 V1.6	软著登字第 0313041 号	2010-08-13	2011-07-18	原始取得
11	2011SR049409	基于 CAN 总线的客	软著登字第	2010-08-	2011-07-18	原始取得

		房控制系统控制器 控制软件 V1.2	0313083 号	13		
12	2011SR051483	基于 CAN 总线的客 房控制系统管理软 件 V1.4	软著登字第 0315157 号	2010-08- 23	2011-07-25	原始取得
13	2011SR051486	基于 CAN 总线的客 房分体空调网络控 制系统控制器控制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5160 号	2010-08- 23	2011-07-25	原始取得
14	2011SR051488	基于 CAN 总线的客 房控制系统采集软 件 V1.4	软著登字第 0315162 号	2010-08- 23	2011-07-25	原始取得
15	2011SR060500	基于 TCP/IP 协议的 模块化客房控制系 统-2 路窗帘输出模 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174 号	2010-08- 18	2010-08-25	原始取得
16	2011SR060503	基于 TCP/IP 协议的 模块化客房控制系 统-4 路继电器输出 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177 号	2010-08- 18	2011-08-25	原始取得
17	2011SR060598	基于 TCP/IP 协议的 模块化客房控制系 统-2 路继电器+2 路 四线制输出模块控 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272 号	2010-08- 18	2011-08-25	原始取得
18	2011SR060654	基于 TCP/IP 的集控 型客房控制系统采 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328 号	2010-08- 23	2011-08-25	原始取得
19	2011SR060693	基于 TCP/IP 的模块 化客房控制系统管 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367 号	2010-08- 23	2011-08-25	原始取得
20	2011SR060695	基于 TCP/IP 的模块 化客房控制系统设 置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24369 号	2010-08- 23	2011-08-25	原始取得

21	2011SR069842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7 路 RS485 扩展元件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33516 号	2010-08-18	2011-09-26	原始取得
22	2011SR069844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6 路继电器+1 路 16A 输出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33518 号	2010-08-23	2011-09-26	原始取得
23	2011SR069846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6 路继电器+1 路应急电源输出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33520 号	2010-08-23	2011-09-26	原始取得
24	2011SR073089	基于 TCP/IP 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采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36763 号	2010-08-23	2011-10-12	原始取得
25	2011SR085531	基于 TCP/IP 的集控型客房控制系统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49205 号	2010-08-23	2011-11-21	原始取得
26	2011SR093036	基于 TCP/IP 协议的模块化客房控制系统-4 路大电流输出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56710 号	2010-08-18	2011-12-10	原始取得
27	2014SR188463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服务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57699 号	2014-11-21	2014-12-05	原始取得
28	2014SR188465	尊宝客房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57701 号	2014-11-21	2014-12-05	原始取得
29	2015SR057203	尊宝智能客房节能与控制系统客户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44289 号	2014-11-21	2015-03-31	原始取得
30	2015SR057210	尊宝 APP 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44296 号	2014-11-21	2015-03-31	原始取得

31	2015SR057501	尊宝智能开关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44587号	2014-11- 21	2015-03-31	原始取得
32	2015SR057801	尊宝智能空调节能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44887号	2014-11- 21	2015-03-31	原始取得
33	2015SR101135	尊宝智能无线通讯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221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34	2015SR101139	尊宝智能接口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225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35	2015SR101184	尊宝智能调光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270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36	2015SR101283	尊宝智能开闭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369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37	2015SR101128	尊宝智能主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214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38	2015SR101135	尊宝智能无线通讯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88221号	2014.11. 21	2015.06.08	原始取得

### 3、专利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已获得19项专利, 其中3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设计专利,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申请日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1	一种智能控制模 块外壳	实用新型	ZL2014 2 0080644.1	2014-02-25	受让	公司
2	一种开关	实用新型	ZL2014 2 0307682.6	2014-06-11	受让	公司
3	一种带接近感应 的开关	实用新型	ZL2014 2 0307718.0	2014-06-11	受让	公司
4	智能控制面板 (灵 悦系列-02)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230.3	2014-5-30	受让	公司
5	智能控制面板 (灵 悦系列-04)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622.X	2014-5-30	受让	公司
6	智能控制面板 (T2 触控系列-02)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538.8	2014-5-30	受让	公司

7	智能控制面板（灵 悦系列-03）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580.X	2014-5-30	受让	公司
8	智能控制面板（灵 悦系列-01）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812.1	2014-5-30	受让	公司
9	智能控制面板（T2 触控系列-03）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60563.8	2014-5-30	受让	公司
10	智能控制面板 (JB-W-01)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1403.X	2014-7-4	受让	公司
11	智能控制面板 (JB-ZY-01)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2704.4	2014-7-4	受让	公司
12	智能控制面板（T2 触控系列-01）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59458.2	2014-5-30	受让	公司
13	智能控制面板（T2 触控系列-04）	外观设计	ZL2014 3 0160245.1	2014-5-30	受让	公司
14	智能控制面板 (JB-W-02)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1488.1	2014-7-4	受让	公司
15	智能控制面板 (JB-W-03)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1535.2	2014-7-4	受让	公司
16	智能控制面板 (JB-W-04)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2192.1	2014-7-4	受让	公司
17	智能控制面板 (JB-ZY-02)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2253.4	2014-7-4	受让	公司
18	智能控制面板 (JB-ZY-03)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2252.X	2014-7-4	受让	公司
19	智能控制面板 (JB-ZY-04)	外观设计	ZL2014 3 0222515.7	2014-7-4	受让	公司

尊宝智控享有的上述专利权、专利申请权等技术均为原始取得，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亮名下持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所有专利的专利权人均已由孙亮变更为尊宝智控，且已取得变更后的专利证书。

#### 4、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1项网络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最近一期末 账面价值
1	www.jobo-hotel.com	惠州市尊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4日	-

##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土地使用权。

###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不需要特殊的业务许可或准入资质。但为满足部分国际品牌酒店客户的要求，公司取得了网络终端产品的3C认证证书。

#### 1、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认证）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申请人
1	酒店客房控制智能控制系统（网络终端设备）	2010011608415361	2010-06-28	2020-03-25	公司

#### 2、CNAS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截至日期	申请人
1	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L6624	2013-12-31	2016-12-30	公司

#### 3、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至	权利人
1	ISO9001:2008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5430R2M/6100	中国质量 认证中心	2017-06-25	公司

###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六）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序号	荣誉证书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
1	智能客房控制系统 2010 年度智能建筑优质产品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0年4月
2	智能空调控制系统 2010 年度智能建筑优质产品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0年4月
3	城市亮化工程灯光控制系统 2010 年度智能建筑优质产品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0年4月
4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理事单位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1年4月
5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理事单位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3年10月
6	2013 年度智能建筑行业产品知名品牌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4年4月
7	2014 年度智能建筑优质产品	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2014年4月
8	中国饭店供应商委员会会员	中国饭店专业协会	/

##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6,854,273.47 元，账面价值为 4,273,424.36 元的固定资产。目前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和办公，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工器具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机器设备	983,656.67	148,664.18	84.89%
运输设备	615,873.58	111,778.62	81.85%
电子设备	447,761.89	314,217.65	29.82%
办公设备	1,209,432.96	518,196.52	57.15%
工、器具	3,597,548.37	1,487,992.14	58.64%
合计	<b>6,854,273.47</b>	<b>2,580,849.11</b>	62.35%

截至2015年06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贴片机	1	512,820.51	42,307.69	91.75%
商务车	1	466,752.00	91,016.64	80.50%
流水线	1	123,931.61	12,083.33	90.25%
打标机	1	102,564.10	13,846.15	86.50%

## 2、固定资产与业务、人员的匹配性

公司主要业务为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制造型企业，业务过程中所需的主要资产为生产厂房、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办公用品等固定资产以及软件等无形资产。从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资产情况看，公司拥有必要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及其他资产，能够保障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作为制造型企业，有贴片机、流水线及打标机等各类生产制造设备及其他与生产业务相关的资产，能满足生产业务的需要。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具有匹配性、关联性，能够满足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

### （八）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0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194人，构成情况如下：

#####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生产人员	69	35.57%
技术人员	59	30.41%
营销人员	40	20.62%
行政管理人员	22	11.34%
财务人员	4	2.06%
<b>合计</b>	<b>194</b>	<b>100.00%</b>

#####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 岁以下	75	38.66%
30-39 岁	92	47.42%

40-49岁	27	13.92%
50岁及以上	0	-
<b>合计</b>	<b>194</b>	<b>100.00%</b>

(3)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本科及以上学历	33	17.01%
专科	65	33.51%
专科以下	96	49.48%
<b>合计</b>	<b>194</b>	<b>100.00%</b>

## 2、人员、资产和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人员占比35.57%，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情况。公司作为以技术为核心的企业，产品的设计、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技术人员占比30.41%，与公司业务特点相匹配。公司另配备有相应的销售、行政管理与财务人员，主营负责处理公司生产经营的日常事务，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转。公司大专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达到48.94%，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研发人员的教育背景和职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的研发生产需要，保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市场前列，具备市场竞争力。公司30岁以下及30-40岁人员占比分别为38.89%及47.34%，员工以中、青年为主，又不乏经验丰富的老员工，年龄结构搭配合理。

总体而言，公司当前的员工结构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 1、按业务性质分类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4,995,945.90	100	55,996,186.63	100	34,130,423.35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b>24,995,945.90</b>	<b>100</b>	<b>55,996,186.63</b>	<b>100</b>	<b>34,130,423.35</b>	<b>100</b>

## 2、按产品分类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酒店智能控制系列	23,826,090.49	95.32	54,106,356.32	96.63	33,154,405.64	97.14
别墅及公寓智能控制系列	1,169,855.41	4.68	1,889,830.31	3.37	976,017.71	2.86
合计	<b>24,995,945.90</b>	<b>100.00</b>	<b>55,996,186.63</b>	<b>100.00</b>	<b>34,130,423.35</b>	<b>100.00</b>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收入主要由酒店智能控制系统和别墅及公寓智能控制系列构成。

## 3、按地区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南	5,929,987.55	23.72%	19,522,803.49	34.86%	16,022,240.09	46.94%
华东	7,677,844.11	30.72%	20,644,127.15	36.87%	6,607,517.77	19.36%
东北	2,459,979.17	9.84%	750,472.22	1.34%	3,865,778.09	11.33%
华北	1,218,723.64	4.88%	8,068,158.98	14.41%	3,854,172.50	11.29%
西北	700,272.85	2.80%	2,226,445.58	3.98%	2,406,060.62	7.05%
西南	7,009,138.58	28.04%	4,784,179.21	8.54%	1,374,654.28	4.03%
合计	<b>24,995,945.90</b>	<b>100.00%</b>	<b>55,996,186.63</b>	<b>100.00%</b>	<b>34,130,423.3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的华东和华南地区，占比50%以上，但西南地区增速较快，2015年1-6月，西南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达到28.04%。

##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智能家居产品在我国尚属起步阶段，主要消费群体集中在带有智能概念的五星级酒店、写字楼、公寓及别墅。目前公司主要客户为弱电集成商、高档酒店业主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公司标的项目为新建高档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工程类项目。

###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主要销售内容
<b>2015 年 1-6 月</b>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039,197.85	12.16%	主机、开关、模块
鸡西隆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307,693.38	9.23%	主机、开关、模块
上海觉博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676,648.65	6.71%	主机、模块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1,564,210.60	6.26%	主机、模块
中电科二十二所（青岛）天博信息科技公司	1,466,397.26	5.87%	主机、开关、模块
<b>合计</b>	<b>10,054,147.74</b>	<b>40.23%</b>	
<b>2014 年度</b>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6,146,003.89	10.98%	主机、开关、模块
瑞高伟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408,254.41	4.30%	主机、开关、门外显示牌
TCL-罗格朗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	2,384,590.95	4.26%	主机、温控器、插卡取电开关
东营蓝海御华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244,536.75	4.01%	主机、开关、多媒体面板
三亚红树林旅游文化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23,662.31	3.97%	主机、门铃、温控器
<b>合计</b>	<b>15,407,048.31</b>	<b>27.52%</b>	
<b>2013 年度</b>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976,442.41	8.72%	主机、模块、多媒体面板
天津天房建材有限公司	2,738,054.95	8.02%	模块、多媒体面板
郑州市尊宝商贸有限公司	2,150,758.63	6.30%	主机、开关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1,787,353.54	5.24%	主机、模块、多媒体面板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6,743.59	4.85%	开关、模块
<b>合计</b>	<b>11,309,353.12</b>	<b>33.13%</b>	

注：郑州市尊宝商贸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州市尊宝商贸有限公司为尊宝智控在郑州的经销商，尊宝智控为宣传尊宝品牌，授权其使用“尊宝”，双方已于2012年12月25日签订《企业名称字号授权使用协议》，根据该协议，尊宝智控授权郑州市尊宝商贸有限公司使用其“尊宝”名称字号，且仅授权其用于公司名称的注册，授权期限为自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分布合理，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总额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主要包括水、电，占成本比重如下：

营业成本构成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035,209.06	88.53	36,259,836.91	90.70	23,069,219.03	90.56
直接人工	1,175,243.46	7.41	2,183,658.74	5.46	1,326,404.18	5.21
制造费用	642,545.14	4.05	1,536,257.54	3.84	1,079,169.59	4.24
<b>合计</b>	<b>15,852,997.66</b>	<b>100.00</b>	<b>39,979,753.19</b>	<b>100.00</b>	<b>25,474,792.80</b>	<b>100.00</b>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部分。其中原材料主要包括电箱、芯片、模块、开关、面板等用于生产酒店、公寓及别墅室内控制器的产品。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生产领用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0.56%、90.70%、88.53%，直接材料占比较为稳定；2013年、2014

年、2015年1-6月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5.21%、5.46%、7.41%，波动较大，其中：2015年较2014年上升主要系：（1）、公司将委托加工材料在2015年全部收回自制；（2）、2015年员工工资普涨。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4.24%、3.84%、4.05%，报告期内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从2014年开始，部分委托加工材料收回自制，并且在2015年全部收回自制，导致制造费用占比逐年降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与销售量基本保持一致，上述各项成本费用在总成本中的占比变动属于合理现象。

##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b>2015年1-6月</b>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1,026,391.91	6.71%	开关、断路器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15,048.58	5.33%	电容、电阻、芯片
深圳市捷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3,261.09	5.12%	芯片
惠州市玺铂电气有限公司	739,919.23	4.84%	开关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657,686.32	4.30%	电箱、底盒
<b>合计</b>	<b>4,022,307.13</b>	<b>26.30%</b>	
<b>2014年度</b>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5,194,414.04	14.67%	开关、断路器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14,306.19	7.10%	电容、电阻、芯片
惠州市华红贸易有限公司	2,484,410.26	7.02%	模块、网线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2,074,788.89	5.86%	电箱、底盒
深圳市捷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78,281.00	4.46%	芯片
<b>合计</b>	<b>13,846,200.38</b>	<b>39.11%</b>	
<b>2013年度</b>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57,306.77	8.23%	电容、电阻、芯片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2,001,123.97	8.01%	开关、断路器
惠州市华联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25,179.25	6.10%	电箱、底盒

深圳市新兴华五金厂	1,332,262.39	5.33%	电箱、底盒
惠州市善清贸易有限公司	1,143,270.67	4.57%	线材
<b>合计</b>	<b>8,059,143.05</b>	<b>32.24%</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合同履行情况	确认收入时间
1	天津天房建材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12 日	2,370,000.00	三亚海棠湾天房洲际度假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3 年 3-11 月
2	郑州市尊宝商贸有限公司	2012.12.25	2,430,000.00	郑州建业艾美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3 年 4-9 月
3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6	1,073,499.00	常德喜来登大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7 月
4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1.7.29	1,050,028.00	四川眉山市恒大金碧天下项目	履行完毕	2011 年 9 月 -2012 年 11 月
5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012.11.27	1,650,000.00	三亚市威斯汀度假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3 年 6-8 月
6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4.30	2,230,000.00	昆明万达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8 月
7	瑞高伟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4.4.17	2,827,438.66	内蒙呼伦贝尔包商银行培训中心酒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4-8 月
8	TCL 罗格朗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	2014.1-12	2,795,052.96	TCL 罗格朗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1-12 月

9	东营蓝海御华 大饭店有限责 任公司	2012.12.3	2,771,856.00	东营蓝海御华 大饭店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4 月
10	三亚红树林旅 游文化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2014.7.9	1,926,748.30	三亚湾红树林 度假世界项目	履行完毕	2014 年 9-12 月
11	鸡西隆宇建筑 有限责任公司	2013.7.6	2,150,000.00	鸡西市龙城花 园饭店二期项 目	履行完毕	2015 年 6 月
12	深圳达实智能 股份有限公司	2014.6.5	1,695,024.00	天津恒大绿洲 酒店项目	正在履行	2014 年 10 月
13	中电科二十二 研（青岛）天 博信息科技公 司	2015.4.3	700,000.00	西双版纳万达 文华酒店项目	正在履行	2015 年 5 月

公司截至目前在手大额订单的情况如下：

序 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预计签订时间	2015 年 7-12 月 预计将执行	2016 年预计执行
1	青岛红树林	4,294,260.00	已签订		4,079,547.00
2	海棠湾红树林度 假世界	3,764,396.30	已签订		3,576,176.49
3	广州保利洲际	3,000,000.00	预计 2015.12 前签订	300,000.00	2,550,000.00
4	黄山利港喜来登 酒店	2,757,928.00	已签订		2,206,342.40
5	成都千禧酒店	2,600,000.00	预计 2015.12 前签订	520,000.00	1,950,000.00
6	张家口荣辰华邑 酒店	2,165,700.00	已签订	649,710.00	1,407,705.00
7	贵州遵义豪生大 酒店	2,024,847.00	已签订	1,012,423.50	506,211.75
8	广东恩平恒大泉 都 400 床酒店及运 动中心	990,000.00	已签订		940,500.00

## 2、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	当期采购成本金额	成本占采购总成本的比重	合同履行情况
1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2013.03.01	框架协议	2,001,123.97	8.01%	履行完毕
2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2014.03.01	框架协议	5,194,414.04	14.67%	履行完毕
3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2015.03.01	框架协议	1,026,391.91	6.71%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3.06.01	框架协议	2,057,306.77	8.23%	履行完毕
5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06	框架协议	2,514,306.19	7.10%	履行完毕
6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04.01	框架协议	815,048.58	5.33%	正在履行
7	深圳市捷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01.01	框架协议	1,578,281.00	4.46%	履行完毕
8	深圳市捷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01.01	框架协议	783,261.09	5.12%	正在履行
9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2014.03.15	框架协议	2,074,788.89	5.86%	履行完毕
10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2015.03.15	框架协议	657,686.32	4.30%	正在履行

## 3、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场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用途
1	尊宝智控	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小金口街道办祥达路 88 号厂房、宿舍、配电房及门卫室	5,548.67	2010.10.20-2020.10.19	厂房、宿舍
2	尊宝智控	张珍娥	上海市青浦区谢卫路 158 弄 05 号	279.62	2015.04.09-2016.04.09	上海办事处员工宿舍
3	尊宝智控	邢治国	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金河社区	85.57	2014.07.09-2016.07.08	云南办事处员工宿

			中天融域小区第 12 幢第 2 层 203 号房屋			舍
4	尊宝智控	高洁	三亚市凤凰路丹州 小区 B 栋 402 房	120.00	2015.03.24- 2016.3.23	三亚办事 处员工宿 舍
5	深圳尊宝	深圳市瑞 思投资有 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 大道以北世纪假日 广场 A 座 1205-1207	121.12	2015.01.05- 2016.01.31	子公司深 圳尊宝办 公租赁场 所

#### 4、未决诉讼情况

2011 年 9 月，公司与杭州梅子青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客户智能控制系统工程合同》，由公司向其供货，合同金额为 141,217 元，对方已于 2013 年 8 月签收了《工程调试验收单》确认全部设备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

截至 2015 年 4 月 5 日，对方仍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公司遂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该案件仍在审理中。鉴于公司该项诉讼所涉及事实清楚，诉讼双方对合同争议较少，且该项合同纠纷所涉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 运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伊始就致力于酒店、公寓与别墅的房间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是依托公司在智能控制与智能家居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遍布全国的销售渠道，多年行业经验及标志性案例，提供基于定制的智慧酒店及智能家居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不懈发展，积累了丰富经验，按照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从软件开发到整机系统集成的全套解决方案，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并形成了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成熟运营模式，通过不断的产品研发和创新，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并且通过及时高效

的技术服务和迅速响应机制维持客户关系。

## （二）销售模式

为了配合公司总体战略的推进以及销售业务的开展，公司建立了以服务与技术为支撑的市场营销体系，设有大客户市场部、销售部及项目工程部，分别负责战略客户和区域市场的开拓、产品营销及客户服务工作。公司以销售大区为基础，分华南、海南、华东、华北四个大区，江西及覆盖陕甘宁青新山西内蒙的三家独立代理商归属销售部对接；其中海南区下辖海口、三亚办事处，华南区下辖广东广西、湖南、湖北、昆明、成都办事处，华东区下辖福州、郑州、杭州、宁波、上海、南京办事处，华北下辖沈阳、青岛、北京办事处，共计 16 个公司直属办事处，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覆盖全国的市场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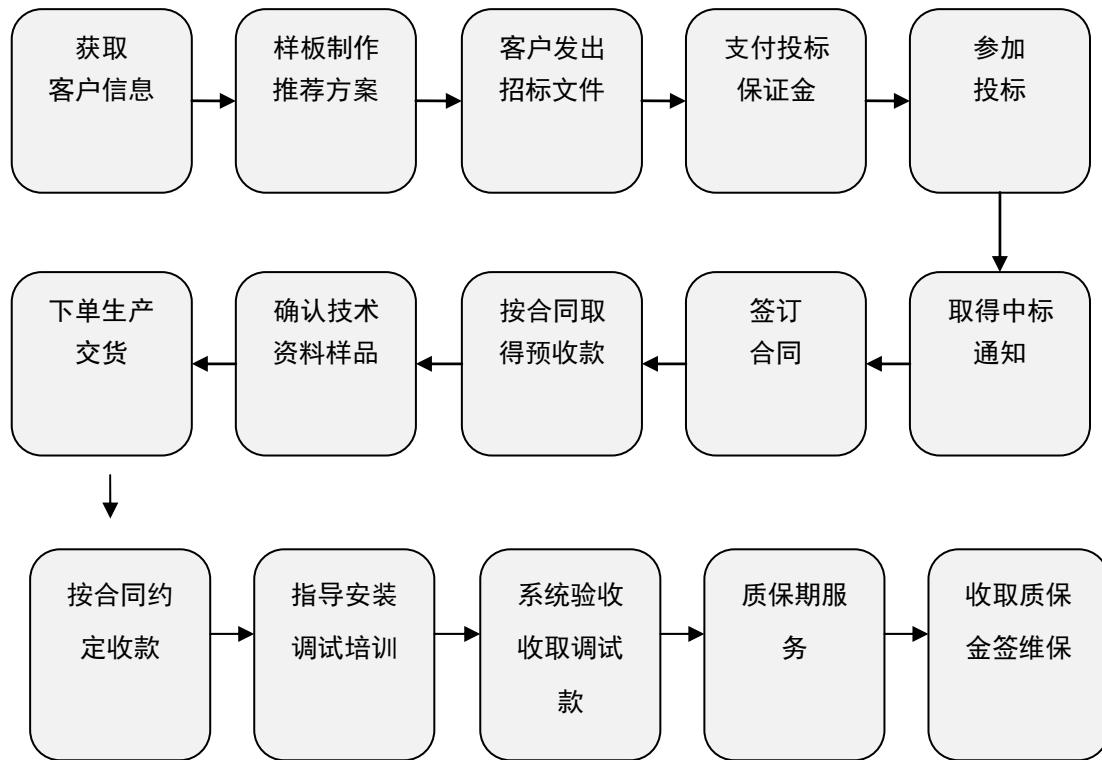
通过十几年的市场推进工作，结合公司的产品优势，分析公司自身实力，确立了“智能家居市场中酒店客房智能控制领域国内第一品牌、同时积极拓展公寓与别墅智能化控制市场”的战略。以此为指导思想逐步建立了较完整的市场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平台。

大客户市场部主要与房地产投资业主，国内排名前四十位的大型弱电集成商，国内外各大酒店管理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为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提供深度支持。

销售部主要跟进区域项目，提供现场实时的销售支持与合同执行；销售部采用大区制，四个大区人员办事处经理、销售经理、技术服务人员配置完整，区域控制及资源利用充分，项目配合服务高效节约。

项目工程部为销售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及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使客户深度依赖公司，并形成二次销售，集团项目的持续销售，维保服务等增值项目。

公司的销售业务流程如下：



### (三) 研发模式

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依靠研发团队进行自主创新研发。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拥有高素质的研发队伍，研发人员有31人，本科以上学历占员工队伍的77%，在研发中心总经理的领导下，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产品功能优化、研发项目管理、专利管理以及技术资料的管理存档等工作。公司每年制定项目计划和目标，确定各项目负责人，制定保障措施计划，在研发过程中通过研发初试、中试、新项目技术委员会评审完成研发项目，并负责后续专利申请。同时，由公司研发部根据新产品的生产情况和市场反馈进行后续升级与更新改造。公司研发模式是构建公司产品和服务具有较高综合性价比优势的主要因素。

### (四) 采购模式

公司对于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基本采用“以产定购”与安全库存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由采购部具体负责所有原材料的采购和供应商的遴选及评价事宜。公司根据订单与库存情况确定采购需求，同时参考市场供需情况、价格趋势、定制周期、运输时间长短等相关因素决定采购批量。采购部门利用 ERP 管理系统集中统一按照公司采购控制程序直接向上游生产商或经

销商采购原材料。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对物料质量标准及其他商务、法律条款进行严格而规范的约定。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均是所处行业内质量、价格、信用良好的企业，能够满足公司对所用主要原材料的特定要求。目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箱、芯片、模块、开关、面板、包装材料等，公司所采购的原材料大多为通用材料，原材料市场基本为完全竞争市场，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垄断的供应商，具体内容包括：

### 1、编制采购计划

公司在获得销售订单后，由技术中心负责编制 BOM（物料清单）表，制造中心下属的物控部根据 BOM 表编制生产投料单，并结合相应原材料的库存情况编制所需原材料的申购单，交由采购部门组织和实施具体采购活动。

采购部在制定采购计划时，除考虑当期实际生产所需原料外，往往会根据不同品种原料的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备货周期等因素，在供应旺季有计划的提前储备适当的原材料，以适应可能出现的生产计划调整，并有效降低单位采购成本。一般情况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中对于合同标的、质量及加工技术标准、交付时点、地点和交货方式等均有明确约定，合同价格则参照同期市场行情确定。

### 2、供应商遴选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遴选机制。首先要求供应商填写基本情况调查表，并由采购部进行核实与初步筛选；其次考察供应商的品质保障能力和供货保证能力及试制情况。对于重要物资的采购，采购部一般会同品管部一起到供方现场进行实地考察，并形成书面报告，作为供应商评审的依据；最后根据供应商的资质、报价、区域等因素，并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相关部门意见后确定是否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在供应商的日常考评方面，公司主要考察其供货的数量、质量、及时性是否达标，根据供货日报表每半年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评分和排序。对于排名靠前的供应商公司往往会加大采购量，并在付款方式上给予一定优惠；对于排名靠后的供应商则考虑减少向其采购的数量或直接剔除出供应商名单。

公司各类原材料的供应厂商至少保持有 3 家（独家供应和总代理等特殊情况除外），各供应商的背景及交易资料均存档备用。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需

要采购材料时，向合格供应商档案内的供应商进行询价，以此确定本次材料的供货单位；对于新材料或需更换供应商的，按供应商遴选机制确定新的合格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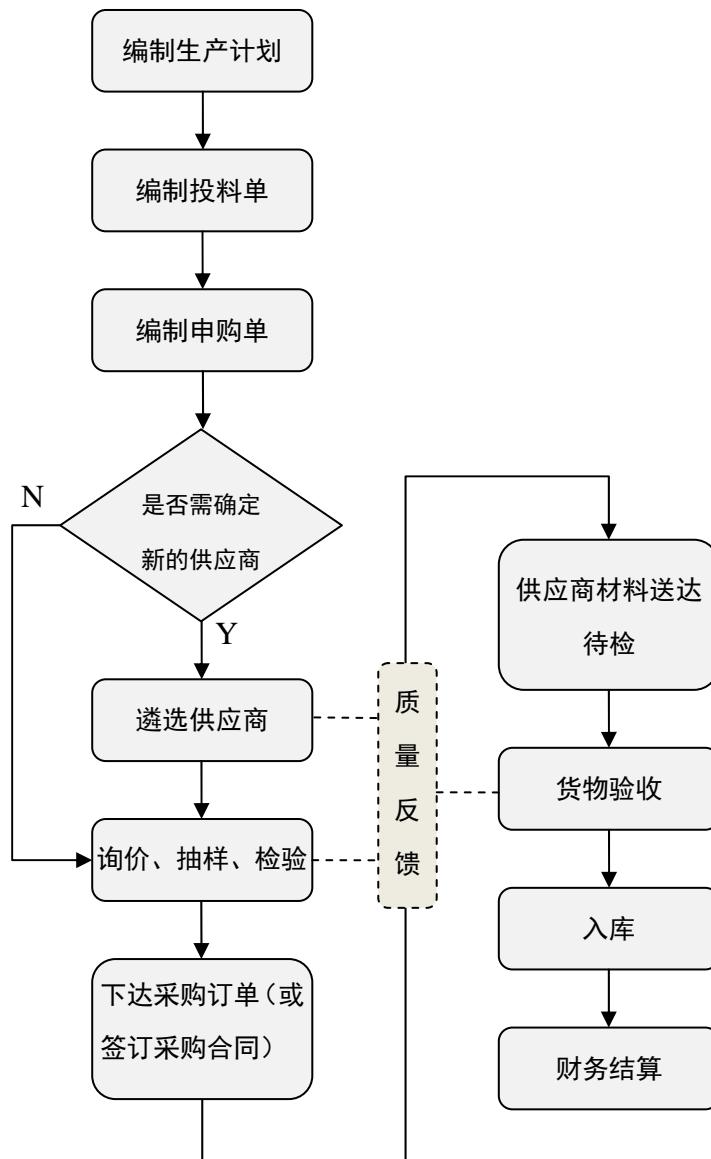
### 3、原料检验

对于外购的原材料，公司要求每个合格供应商就每个品种向公司出据《样品承认书》并提交样品，供应商必须按该样品标准进行生产和交货，公司品管部以该样品的标准对所采购的原材料进行质量检查，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同时，公司通过 ERP 系统对所有原材料采用可追溯的批次化管理，充分保障采购原料的质量和安全性，也使得成本控制与核算更加精细，更加准确。

### 4、付款方式

公司采购原材料的付款周期一般为 3-6 个月，付款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

公司原材料采购的一般流程如下：



## (五) 生产模式

公司作为整机生产企业，根据产品设计要求采购相关零部件进行加工和生产，主要生产制造活动均自主完成。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情况确定生产计划，组织原材料采购和加工生产。公司制造中心分配和协调所辖部门和人员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出货。在生产过程中，相关部门及人员对产品及成品执行自检—巡检—互检—全检—抽检的整套质量检测程序，对品质异常提供数据信息，寻求技术分析解决，保障产品质量。

## (六) 盈利模式

公司致力酒店、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统与智能传感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研发、设计和生产房间智能控制系统与智能传感器产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维保服务，藉此获取收入和利润、实现公司盈利的最大化。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 (一) 行业概况

#### 1、智能家居行业概况

##### (1) 智能家居产品简介

智能家居是指以住宅为平台，基于物联网技术，由硬件系统、软件系统、云计算平台构成的一个家居生态圈，实现人远程控制设备、设备间互联互通、设备自我学习等功能，并通过收集、分析用户行为数据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生活服务，提升家居生活的安全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智能家居为人们提供了一种崭新的网络化时代的生活方式，能实现人与家电之间、家电与外部网络之间、家电与售后体系之间的信息共享。智能家居把家居生活相关的各个子系统有机的结合在一起，能为用户创造一个安全、舒适、便利、高效的居住环境。

##### (2) 智能家居产品分类

根据 2012 年 4 月 5 日中国室内装饰协会智能化委员会《智能家居系统产品分类指导手册》的分类依据，智能家居系统产品共分为二十个分类：

序号	智能家居产品分类	产品描述
1	控制主机（集中控制器）：Smarthome Control Center	又称为智能家居集中控制器，是指封装好的具有智能家居系统控制功能的控制器硬件和软件，具备有相应外围接口，控制主机通常包括各种形式的控制器终端产品
2	智能照明系统： Intelligent Lighting System (ILS)	又称智能照明控制系统，是利用程序控制系统，通讯传输技术，信息智能化处理及电器控制等技术组成的分布式控制系统
3	电器控制系统：Electrical Apparatus Control System	指控制主机对家用电器、电源插座开关进行的开关控制、功能设置、场景设定等控制系统
4	家庭背景音乐： Whole Home Audio	是由一个集中的音乐源或可汇入的音乐源经过功放设备放大，通过连接线缆、连接单元和包含调音模块的控制面板连接到分区或房间，由各个音箱喇叭进行播放，实现背景音乐效果
5	家庭影院系统：Speakers, A/V & Home Theater	是要家庭环境中搭建的一个接近影院效果的可欣赏电影享受音乐的系统
6	对讲系统： Video Door Phone	家庭使用的可视或非可视对讲系统、家庭使用的小型电话交换机系统
7	视频监控：Cameras and Surveillance	包括网络摄像机、视频监控系统

8	防盗报警: Home Alarm System	指一台主机（如电脑的主机一样）是用来处理，包括有线/无线信号的处理，系统本身故障的检测，电源部分，信号输入，信号输出，内置拨号器等
9	电锁门禁: Door Locks & Access Control	指配合智能家居使用的各种门禁电锁、家居门禁产品、电动门、电动窗等
10	智能遮阳（电动窗帘）: Intelligent Sunshading System/Electr 芯片 Curtain	由遮阳百叶或者遮阳窗帘、电机及控制系统组成，通过系统线路，自动调整帘片角度或作整体升降，完成对遮阳百叶的智能控制功能，既阻断辐射热、减少阳光直射，避免产生眩光，又充分利用自然光，节约能源
11	暖通空调系统: Thermostats & HVAC Controls	指家用中央空调系统和新风系统、采暖系统
12	太阳能与节能设备: Solar & Energy Savers。	指家庭住宅使用的太阳能电池、电器设备；节能、节水及高能效的设备、软件与管理方案；风力发电等。本分类还包括家庭能源管理
13	自动抄表: Automat 芯片 Meter Reading System (AMR)。	指采用通信、计算机等技术，通过专用设备对各种仪表（如水表、电表、气表等）的数据进行自动采集和处理的系统
14	智能家居软件: Smarthome Software	指独立于智能家居系统产品厂商的第三方软件，第三方软件企业通过与智能家居系统产品厂商达成底层协议，应用层面的合作，开发可控制主流智能家居系统
15	家居布线系统: Cable & Structured Wiring	是智能家居系统的基础，是其传输的通道
16	家庭网络: Home Networking	指由家庭内部具备高性能处理和通信能力的设备构成的高速数据网络。两种最流行的家庭网络类型是无线和以太网
17	厨卫电视系统: Kitchen TV & Bathroom Built-In TV System	指可在厨房、卫生间等位置安放，进行数字电视和有线电视播放的智能家居的控制器
18	运动与健康监测: Exercise and Health Monitoring	指具备联网功能的个人健康监测系统产品，在智能家居系统中，通常指具备了个人健康与运动状况监测功能的家居与家电产品
19	花草自动浇灌: Automat 芯片 Watering Circuit	指浇灌器主机与主机连接的控制器和水管系统
20	宠物照看与动物管制: Pet Care & Pest Control	指对宠物及动物的监测系统

从上述分类来看，当前的智能家居行业产品分类以功能性划分为主要依据，最终将各类产品集成在统一的控制中心，从而实现集中控制功能。从目前市场上流行的智能家居产品来看，基本上都在以上二十类产品中。

“尊宝智能房间与控制系统”结合了上述产品中：控制主机、智能照明系统、电器控制系统、暖通空调系统、智能家居软件、家居布线系统等，属于智能家居

产品提供商中智能硬件的提供商。

## 2、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智能家居作为物联网的一部分，随着物联网这一历史性发展机遇，智能家居将迎来快速发展时机。智能家居在我国发展近十年，总体而言，仍处于初期发展阶段，智能家居虽蕴藏巨大的市场，但没有形成统一标准。智能家居产品领域有很多环节，有平台、组件、系统及应用、中间件、芯片、硬件、渠道等，故上下游厂商较为分散。目前智能家居行业竞争者主要为智能硬件厂商、互联网公司、云服务与大数据平台公司等创新型企业、及房地产与家装企业。



室内智能控制系统在智能家居市场主要分为两类：第一类为进口厂商，主要包括 INNCOM、施耐德、ABB 等，第二类为国内厂商，包括广州日顺、威控科技等。由于公司产品线丰富，覆盖了多个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和多个系列智能传感器，与上述企业间均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其中与公司业务类型较为相似的竞争对手如下：

(1) 施耐德：世界 500 强企业，始建于 1836 年，全球能效管理领域的领导者，为 100 多个国家的能源及基础设施、工业、数据中心及网络、楼宇和住宅市场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旗下莫顿、奇胜客控系统为业内领先水平，广泛应用于世界各地的豪华酒店。

(2) ABB: 世界 500 强企业, 是电力和自动化技术的领导企业, 同时也是广受尊重的优秀雇主。ABB 致力于在增效节能, 提高工业生产率和电网稳定性

方面为各行业提供高效而可靠的解决方案。ABB 的业务涵盖电力产品，电力系统，离散自动化与运动控制，过程自动化，低压产品五大领域。EIB 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为业内领先水平，广泛应用于世界各地的豪华酒店。

(3) 求实智能：福建求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国内领先的数字家庭（社区）、智能家居、酒店智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于 2014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430484。

(4) 威控科技：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研发和制造酒店智能控制产品和系统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430292。

(5) 金马科技：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致力于高端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的智能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构建和维护，推出以智能控制系统、移动内部运营系统（APP 和微信）和能源管理系统为核心的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于 2015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31661。

### 3、智能家居行业发展趋势

#### (1) 产品发展互联、互控、互通、互动

智能家居系统是由多个智能家居单品组成，但目前不同品牌、厂家的不同产品都遵循着各自的标准，因此在设计上并不能够做到整体智能，家电设备之间必须实现互联、互控、互通、互动，才能组成真正的智慧家庭。

#### (2) 技术突破、大数据、云计算是助力

当前，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迅猛、创新活跃，为智能家居产业注入了新的活力。借助大数据平台，未来的物联网网络将可以让商家更了解消费者的使用习惯，从而改进使用体验。基于大数据基础上的相应分析，能够更有针对性的改进用户体验，同时挖掘新的商业机会。大数据的精准营销同样对智能家居的市场推进有着重要的指导作用。

#### (3) 协议标准趋于统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

智能家居行业目前存在通讯协议及层面等多种互联互通方式，就传统产业的发展，以及智能产业的发展来看，最终均将走向统一化管控平台，一是统一行业标准可以为企业和消费者带来很大的益处，能够健康的促进市场的培育与发展；二是通过生态系统平台的建立，才能控制话语权，并主导行业的发展；三是通过系统平台的统一与开放，将会促进智能家居硬件产品的发展与成熟。

#### （4）政策不断完善

智能家居产品参与主体较多，目前没有统一的主管部门，导致政策不聚焦，而产业外延太大，使得现有政策和产业布局都存在很大的缺位，在产业政策的制定中，智能家居企业的声音将更加明显。

### 4、智能家居行业上下游关系及产业链分析

本行业的上游为芯片、电路板等电子元器件企业。上游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上游行业的产能、需求变化对本行业自身发展的影响不是很大。上游行业的主要影响体现在本行业采购成本的变化，其价格波动会对产品的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但由于本行业采购产品种类较多，单价较低，所以其价格受各种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不是特别明显，对上游厂商不存在依赖性。

本行业的下游影响较大，特别是房地产商、建筑工程公司、酒店公寓等行业影响，最终用户主要是城镇居民。目前，下游行业主要为酒店、奢华会所、高端住宅、酒店公寓等，受房地产行业增长放缓、国家反腐遏制公款消费的政策影响，高端酒店、奢华会所数量增长会减缓，对高端酒店智能控制系统的行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宏观经济波动会影响地产商投资建设高端住宅、酒店公寓的热情，继而减少消费者对智能家居系统投资支出。然而随着国家对旅游产业的扶持，国内游、入境游等持续增长，连锁酒店、精品酒店等数量会出现稳定增长带动酒店智能控制系统的销售。

### 5、行业壁垒

#### （1）技术壁垒

智能家居行业有一定的技术门槛，涉及多学科、多领域的专业知识，综合了移动信息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科技。特别是室内智能控制系统产品

为非标准化定制产品，针对不同客户，设计方案千差万别，技术含量高、开发难度大，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 **(2) 资金壁垒**

智能家居行业特别是室内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存在着较高的资金壁垒，除了厂房、生产、实验设备等投入外，项目研发、项目实施、后期服务等各个环节都需要持续稳定的资金支持，从事该类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企业规模、资金实力及融资能力。

### **(3) 人才壁垒**

智能家居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相结合的高科技产业，相关技术人才是企业进行系统研发升级、提升自身综合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相关人才资源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 **6、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 **(1) 周期性**

智能家居在中国新建筑中的布局刚刚开始，市场发展空间巨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智能家居的发展前景广阔。

### **(2) 季节性**

本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 **(3) 区域性**

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和环渤海地区是我国智能家居企业最为集中的区域、也是智能家居产业非常发达的地区。大量的智能家居的知名品牌集中于这片区域。

## **7、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

码为C3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C3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智能家居行业。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智能家居行业中室内智能控制系统，本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工信部会同国家其他有关部门制定相关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战略，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的发展。行业内企业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按照市场经济规则，参与市场竞争。

## 8、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本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法规及政策	颁布单位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09年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9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年
序号	主要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实施时间
1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年
2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年
3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2年
4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3年
5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2013年度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3年
6	《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	国务院	2013年

	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7	《关于印发 10 个物联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商务部、税务总局、统计局、知识产权局、中科院、工程院、国家标准委	2013 年
8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	2014 年
9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科学技术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 2014 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部	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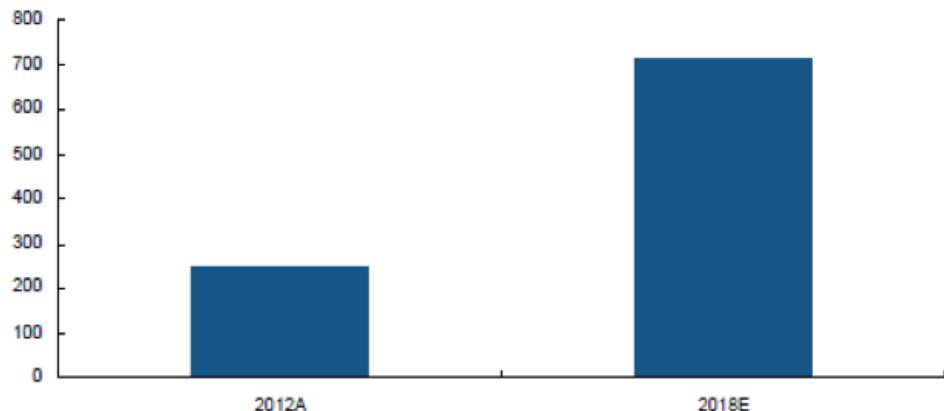
## （二）市场规模及变动趋势

### 1、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

智能家居起源于 80 年代中期的美国，并逐步在欧洲得以广泛应用。80 年代末，由于通信与信息技术的发展，出现了对住宅中各种通信、家电、安保设备通过总线技术进行监视、控制与管理的商业系统，这在美国称为 Smart Home，也就是现在智能家居的原型。进入 21 世纪 90 年代，在新加坡、韩国、日本及我国香港、澳门等地得到广泛应用。

随着计算机技术和各类控制技术的蓬勃发展，新概念、新方法、新理论不断涌现，基于远程控制及计算机控制，信息家电的不断涌现，使得家庭智能化需求被彻底激发。研究机构 Juniper Research 于 2014 年 2 月发布的关于全球智能家居行业研究报告中指出，2018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会达到 710 亿美元，较 2013 年的 330 亿美元出现大幅增长。2014 年以来，家电厂商、互联网巨头、创业公司等纷纷进入智能家居领域，行业迎来高速发展阶段。2014 年 1 月，Google 以 32 亿美元收购 Nest Labs，点燃了智能家居的热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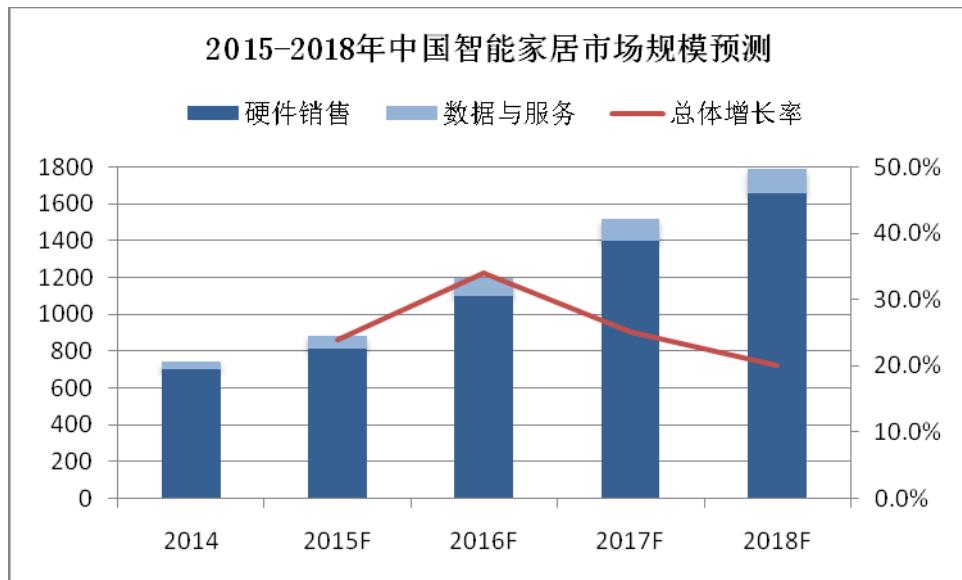
### 全球智能家居产业规模及预测（亿美元）



数据来源：Juniper Research, 长江证券研究部

## 2、国内智能家居市场规模

在我国，智能家居市场拥有 1 亿潜在家庭用户。从 2010 年开始，国家和地方“十二五”发展规划陆续出台，许多城市把建设智慧城市作为未来发展的重点，划拨了巨大的预算支持。根据易观智库的研究报告，到 2018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达到 1800 亿元。目前我国虽处在智能家居产业发展的初级阶段，较大产业规模尚未形成，但增幅已经达到 30% 以上。且未来两年，随着物联网、云计算等战略性产业的迅速发展，中国智能家居将保持高增长态势，预计 2015 年产业规模就将达到 1240 亿元左右，增长率超 35%。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在 2018 年将占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的 32% 左右，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智能家居市场之一，拥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可以预见，智能家居将成为物联网时代的发展重点之一，迎来高速发展的时期。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据千家网发布的《2012-2020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发展趋势及投资机会分析报告》数据显示，2011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的销售额已经达到110亿元，2012年这一数据为150亿元，2014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达到286.1亿元，而2018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达到1,396.5亿元，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平均增速将达到50.1%，并在2020年突破3,000亿元。我国智能家居发展尚属初级阶段，特别是普通消费者尚未大规模使用智能家居类产品。目前，智能家居的市场主要分为：面向工程承包商的新建酒店、办公楼宇及高端公寓及别墅、及面向终端用户的别墅客户。普通住宅智能家居市场发展缓慢，主要原因为价格较高，大众较难接受。待到行业发展逐渐成熟，市场需求会呈现爆发式增长。

### （三）行业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下游行业不景气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保持高速增长趋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但部分行业特别是新建酒店及房地产等行业呈现增长减慢及下滑趋势。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地产商、酒店开工及消费者智能家居系统方面的投资预算。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具有较强实力的弱电集成商、高端酒店业主、及房地产商，终端消费者为大众中高端消费人群。若下游行业出现不景气，房地产行业进入低潮期，一部分客户会推迟或者取消智能家居系统投入。因此，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出现大幅波动或国家继续出台相关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有可能对智能家居行业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造成影响。

长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若未能对房地产行业的发展作出合理的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行为，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自主技术泄密的风险

智能家居产品作为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分支，产品的开发对专业技术能力和各技术团队的密切合作有很高的依赖度。公司是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企业，凭借自主创新能力，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虽然公司一贯重视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育，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将会给公司产品、技术的研发以及经营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研发和生产智能家居产品，产品涵盖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等多个系列，具有丰富的技术能力及客户资源积累。公司的研发和技术能力较强，打造了国家级CNAS认证实验室，在行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已建立起自己的品牌形象和销售渠道优势。同时，通过对下游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与众多国内外知名酒店集团、地产开发商及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战略伙伴关系，积累了大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以目前公司在智能家居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而言，公司的整体市场占有率较小，但在细分领域内，即高档酒店及大型弱电集成商的领域内，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已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

#### 2、公司与竞争对手比较

目前，我国智能家居市场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厂商主要分为两类：第一类为进口厂商，包括施耐德、ABB 等；第二类为国内厂商，包括广州日顺、威控科技等。公司产品线丰富，覆盖了多个系列室内智能控制器和多个系列智能传感器，与上述企业间均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其中与公司业务类型较为相似的竞争对手如下：

（1）施耐德：世界 500 强企业，始建于 1836 年，全球能效管理领域的领导者，为 100 多个国家的能源及基础设施、工业、数据中心及网络、楼宇和住宅市

场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旗下莫顿、奇胜客控系统为业内领先水平，广泛应用于世界各地的豪华酒店。

(2) ABB: 世界 500 强企业，是电力和自动化技术的领导企业，同时也是广受尊重的优秀雇主。ABB 致力于在增效节能，提高工业生产率和电网稳定性方面为各行业提供高效而可靠的解决方案。ABB 的业务涵盖电力产品，电力系统，离散自动化与运动控制，过程自动化，低压产品五大领域。EIB 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为业内领先水平，广泛应用于世界各地的豪华酒店。

(3) 求实智能：福建求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国内领先的数字家庭（社区）、智能家居、酒店智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于 2014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430484。

(4) 威控科技：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研发和制造酒店智能控制产品和系统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430292。

(5) 金马科技：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致力于高端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的智能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构建和维护，推出以智能控制系统、移动内部运营系统（APP 和微信）和能源管理系统为核心的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于 2015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31661。

### 3、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研发投入，已培养了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富有创意的设计研发团队，打造了国家级 CNAS 认证实验室，以客户需求为根本，积极研发具有良好性价比的智能家居产品，同时公司主动参与。

#### (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众多国内外知名酒店集团、地产开发商及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战略伙伴关系，积累了一大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作为细分领域里重要的室内智控系统供应商，公司参建了超过 70 个五星级酒店项目，业务半径辐射

全国。

### **(3) 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区域内终端客户消费能力较强，故房地产及酒店需求众多，公司下游行业需求旺盛，这些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区位优势。

### **(4) 品牌及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通过对新开工酒店、及房地产市场的深耕细作，在细分市场已迅速建立起自己的品牌形象和销售渠道优势。公司通过对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协助酒店及开发商实现其价值所在，实现了共赢的局面。基于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还将积极拓展房地产商渠道提升品牌效应和销售规模。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发展资金不足**

公司经营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与同类上市公司及跨国公司相比，在资本规模上存在较大差距。随着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大，资金短缺问题已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我国的智能家居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抢占市场份额和高端客户群体，形成更为突出的竞争优势，需要大量资金用于进行持续的技术研究开发及生产，公司现有资金状况已经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将有助于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 **(2) 产品有待丰富与升级**

公司目前主要面向五星级酒店、高档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产品，暂时未辐射至中档酒店及住宅。在整体房地产市场走低，特别是奢侈品酒店及高档住宅不景气时，公司业务会受到波及，故发展性价比高的面向中档酒店及住宅的产品是未来公司扩大市场份额，稳定公司业绩的必然之路。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1997年4月尊宝有限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8月20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兼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3名，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1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和1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 (二)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197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公司住所所在地法院解决。

《公司章程》第34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三)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章程》还进行如下规定：

《公司章程》第38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37条规定：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章程》第40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章程》第54条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与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章程》第77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135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目前公司有5名财务人员，其中财务总监1名，财务经理1名，成本会计1名，税务会计1名，出纳1名，职责分工合理明确，公司的财务总监和总账会计均多年财务从业经验，财务人员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核算的需要。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已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股东利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

2、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的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

3、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主要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并对董事、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监事会现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是职工代表选任的监事，监事会设主席 1 名。

4、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3 名，另设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 名。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公司先后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有效。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能够遵守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全体股东及管理层出具声明：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报告期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2013 年 1 月 24 日，因公司 2012 年 1 月至 10 月期间通过开具收款收据收取

销售样品款、隐瞒收入的手段，少申报含税销售收入 559,739.50 元，造成少缴增值税 81,329.67 元，惠州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下发了“惠国税稽罚〔2013〕4 号”和“惠国税稽罚〔2013〕5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追缴增值税 81,329.67 元，并处以所偷税款 81,329.67 元百分之五十的罚款 40,664.84 元。根据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2010)粤国 04156882 号”《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惠州尊宝已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向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缴纳增值税罚款 40,664.84 元。

根据《广东省国家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试行)》中对于偷、逃、抗税行为的界定，符合以下情况之一的：纳税人在税务机关对其违法行为作出税务处理前主动改正的；配合税务机关检查；违法行为较轻；社会影响较小。属于一般违法行为，处罚基准为处不缴或者少缴税款 0.5 倍罚款。公司被惠州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处以所偷税款 81,329.67 元百分之五十的罚款。因此，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障碍。

报告期内，除前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依法缴纳税款，不存在少计税款、未足额缴纳税款、延期缴纳税款等不规范行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惠州市国家税务局以及惠州市地方税务局已于 2015 年 9 月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税务违法违规记录。

除上述情形外，根据相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土局等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及公司出具的声明、承诺，并查询相关网站：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行为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家居产品中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渐形成了投标、采购、生产、销售、研发、质量控制在内的完整业务体系，保持了公司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与连续性。公

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综上所述,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亮、曹颖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声明与承诺》,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尊宝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阶段的全部资产完全进入股份公司主体,公司的商标、专利(包括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等)、软件著作权均登记在公司名下,由公司实际支配使用。

公司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应收款均是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公司所拥有的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为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独立。

##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独立核算并支付人力资源成本,公司在劳动用工、人事任免、工资报酬、社会保障等方面具备完整的管理权能。公司与管理层人员均签署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公司在公司工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三、“(七) 员工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独立。

## **(四) 财务独立性**

公司通过设置独立的财务中心,建立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对发生的经济业务，能够独立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财务核算。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等情形，资金使用不受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自设立之初，即按照规定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独立纳税。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机构。

公司的机构独立，且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系自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且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 （六）技术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从事设计、研发工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4项商标、16项外观设计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权及26项软件著作权全部登记在公司名下（另外，子公司还拥有12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稳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研发设备、研发团队等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技术独立。

## 五、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一）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关于不占用公司资源承诺函》，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 （二）公司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转让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关于不占用公司资源承诺函》，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亮、曹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曹颖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孙亮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还投资持有千阳县鑫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4.55%股权，除此之外，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

#### 2、千阳县鑫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概况

注册号	610328100001792
住所	千阳县宝平路(千湖半岛酒店院内)
法定代表人	王敬军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小额贷款及省金融办批准的其它金融类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2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6 日
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7 日
股东任职情况	董事: 孙亮、王敬耀、郭宏武 监事: 曹新成、董敏 理事长: 王敬军

千阳县鑫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小额贷款及省金融办批准的其它金融类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尊宝智能不存在同业竞争。

### 3、曾经的关联方

#### (1)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由股东孙亮、曹颖出资设立, 其中孙亮持有其 90% 的股权, 曹颖持有其 10% 的股权,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产品及各类电器代理、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

根据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惠城国税税通(2015) 4448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和惠州市惠城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惠城地税江北税通(2015) 8519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已完成税务注销。

根据惠州市惠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惠核注通内字【2015】第 1500310810 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已经核准。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注销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1302000030782
住所	惠州市凯宾斯基酒店 B 座 1208 室
法定代表人	孙亮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智能控制产品、建筑智能产品、家居智能产品及各类电器的代理、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09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成立日期	2009 年 3 月 20 日
股东任职情况	孙亮：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曹颖：监事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已经核准，且已经办理完毕税务注销，因此，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与尊宝智控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事项。

## (2) 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

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由孙亮、于永斌出资设立，孙亮曾持有其 70% 的股权，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可恢复式热敏电阻，其发生股权转让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1302000109133
住所	惠州市小金口青塘村牛岭街 31 号
法定代表人	于永斌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高分子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件，电子产品，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2013 年 7 月 9 日起至 2033 年 7 月 9 日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9 日
股东任职情况	于永斌：执行董事 孙亮：总经理

2015 年 9 月 2 日，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孙亮将其持有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于永斌；将其持有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0 万元）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秀芹。

2015 年 9 月 2 日，孙亮分别与于永斌、朱秀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

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于永斌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孙亮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30 万元、朱秀芹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孙亮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40 万元，且前述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受让方于永斌、朱秀芹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变更后的聚鼎电子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于永斌	60.00	60.00	60.00
2	朱秀芹	40.00	40.00	4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鉴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孙亮已将其持有的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对外转让，且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东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与尊宝智控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事项。

综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保证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亮及曹颖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

- 1、本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尊宝智控及其他股东利益。
- 2、在本人作为尊宝智控的控股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如有）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尊宝智控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尊宝智控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 3、在本人作为尊宝智控的控股股东期间，本人家庭成员及本人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公司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尊宝智控主营

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尊宝智控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尊宝智控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尊宝智控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尊宝智控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尊宝智控、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尊宝智控的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5、本人严格履行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行为，并对由此给尊宝智控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此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对有关避免同业竞争事项进行了承诺。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亮	董事长、总经理	880.00	55.00
2	曹颖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80.00	30.00
3	刘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	96.00	6.00
4	肖辉	董事	80.00	5.00
5	段延华	董事	64.00	4.00
6	黄淑琴	监事会主席	—	—
7	邓书灯	监事	—	—
8	陈章生	职工代表监事	—	—
9	许业军	副总经理	—	—
10	孙旭春	副总经理	—	—
合计			1,600.00	100.0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亮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曹颖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在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说明。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孙亮	董事长、总经理	千阳鑫旺董事
2	曹颖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3	刘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	—
4	肖辉	董事	—
5	段延华	董事	—
6	黄淑琴	监事会主席	—
7	邓书灯	监事	—
8	陈章生	职工代表监事	—

9	许亚军	副总经理	—
10	孙旭春	副总经理	—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任其他职位。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被投资企业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孙亮	董事长、总经理	千阳鑫旺	14.55%	否
曹颖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无	—	否
刘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	无	—	否
肖辉	董事	无	—	否
段延华	董事	无	—	否
黄淑琴	监事会主席	无	—	否
邓书灯	监事	无	—	否
陈章生	职工代表监事	无	—	否
许亚军	副总经理	无	—	否
孙旭春	副总经理	无	—	否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亮持有千阳鑫旺14.55%股权，从经营范围上看，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产品及各类电器代理、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业务，千阳鑫旺主营业务为小额贷款及省金融办批准的其它金融类业务，公司及子公司与千阳鑫旺之间不存在现时的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不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形。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9月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董事

2015年9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亮、曹颖、刘卫东、肖辉、段延华为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选举孙亮为公司董事长。

## （二）监事

2015年9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淑琴、邓书灯为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章生为职工监事，公司监

事会选举黄淑琴为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9月5日，股份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孙亮为公司总经理，刘卫东、许亚军、孙旭春为公司副总经理，曹颖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四）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分析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立一名执行董事及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选举孙亮、曹颖、刘卫东、肖辉、段延华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黄淑琴、邓书灯及职工监事陈章生组成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9月，股份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孙亮为公司总经理，刘卫东、许亚军、孙旭春为公司副总经理，曹颖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108,266.71	1,259,449.26	1,366,85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11,750,927.24	7,284,159.59	4,105,481.70
预付款项	119,142.10	186,579.65	206,282.3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39,988.47	130,454.06	114,219.11
存货	9,893,418.84	12,764,321.69	15,517,73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001,072.99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30,012,816.35</b>	<b>22,624,964.25</b>	<b>21,310,573.9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273,424.36	4,485,995.42	3,111,438.6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0,990.09	183,475.41	79,87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2,500.00	29,8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b>5,094,414.45</b>	<b>4,691,970.83</b>	<b>3,221,138.58</b>
<b>资产总计</b>	<b>35,107,230.80</b>	<b>27,316,935.08</b>	<b>24,531,712.48</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914,318.74	7,668,538.68	4,851,229.64
预收款项	3,695,198.53	6,103,590.94	13,194,772.63
应付职工薪酬	1,819,536.31	716,173.17	553,433.74
应交税费	1,909,280.68	2,181,560.47	277,233.4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51,606.36	6,753,473.65	4,196,831.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360.43	8,106.48	5,732.41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492,301.05</b>	<b>23,431,443.39</b>	<b>23,079,233.7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4,492,301.05</b>	<b>23,431,443.39</b>	<b>23,079,233.77</b>
<b>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6,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50,000.00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293,550.52	293,550.52	45,247.88
未分配利润	4,071,379.23	2,591,941.17	407,230.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b>20,614,929.75</b>	<b>3,885,491.69</b>	<b>1,452,478.71</b>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b>35,107,230.80</b>	<b>27,316,935.08</b>	<b>24,531,712.48</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4,995,945.90</b>	<b>55,996,186.63</b>	<b>34,130,423.35</b>
减: 营业成本	15,852,997.66	39,979,753.19	25,474,792.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5,325.50	365,161.54	163,336.84
销售费用	2,506,752.03	4,813,476.56	4,096,173.54
管理费用	4,354,843.93	7,225,367.33	4,157,400.20
财务费用	-409.07	-7,295.85	-1,665.60
资产减值损失	290,215.39	349,585.16	77,358.0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9.04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30,809.50</b>	<b>3,270,138.70</b>	<b>163,027.49</b>
加: 营业外收入	319,796.40	4,115.74	1,422.00
减: 营业外支出	56,084.55	18,837.45	46,338.9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536.67	211.4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994,521.35</b>	<b>3,255,416.99</b>	<b>118,110.55</b>
减: 所得税费用	515,083.29	822,404.01	48,658.4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479,438.06</b>	<b>2,433,012.98</b>	<b>69,452.1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9,438.06	2,433,012.98	69,452.15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479,438.06</b>	<b>2,433,012.98</b>	<b>69,452.1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9,438.06	2,433,012.98	69,452.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82,488.10	53,904,401.37	47,838,20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336.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622.19	82,012.23	8,805.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501,446.69</b>	<b>53,986,413.60</b>	<b>47,847,006.4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3,506.34	39,753,284.91	29,149,16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5,767.23	8,512,392.23	7,602,63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6,533.78	2,484,679.20	1,782,80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556.96	3,195,461.62	2,117,384.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871,364.31</b>	<b>53,945,817.96</b>	<b>40,651,994.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69,917.62</b>	<b>40,595.64</b>	<b>7,195,012.1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04,589.04</b>	<b>-</b>	<b>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022.02	2,648,003.82	1,604,62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539,022.02</b>	<b>2,648,003.82</b>	<b>1,604,621.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34,432.98</b>	<b>-2,648,003.82</b>	<b>-1,604,421.9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50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900,000.00</b>	<b>2,500,000.00</b>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6,831.95	-	5,453,168.0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346,831.95</b>	-	<b>5,453,168.0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553,168.05</b>	<b>2,500,000.00</b>	<b>-5,453,168.0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48,817.45</b>	<b>-107,408.18</b>	<b>137,422.15</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449.26	1,366,857.44	1,229,435.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108,266.71</b>	<b>1,259,449.26</b>	<b>1,366,857.44</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293,550.52	2,591,941.17		3,885,49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93,550.52	2,591,941.17		3,885,491.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15,000,000.00	250,000.00		1,479,438.06		16,729,438.06
(一)净利润				1,479,438.06	-	1,479,438.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250,000.00				15,25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5,000,000.00	250,000.00				15,25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 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6,000,000.00	250,000.00	293,550.52	4,071,379.23		20,614,929.7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248,302.64	2,184,710.34		2,433,012.98
（一）净利润				2,433,012.98		2,433,012.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33,012.98		2,433,012.9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8,302.64	-248,302.64		

项 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提取盈余公积				248,302.64	-248,302.64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93,550.52	2,591,941.17		3,885,491.6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8,302.66	344,723.90		1,383,02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38,302.66	344,723.90		1,383,026.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6,945.22	62,506.93		69,452.15		
（一）净利润					69,452.15		69,452.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452.15		69,452.1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项 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四) 利润分配				6,945.22	-6,945.22				
1. 提取盈余公积				6,945.22	-6,945.22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384,705.94	734,069.44	1,366,85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11,611,507.65	7,317,110.09	4,105,481.70
预付款项	90,942.10	186,579.65	206,282.3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283.46	94,783.46	114,219.11
存货	12,218,058.84	12,764,321.69	15,517,73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407,497.99</b>	<b>22,096,864.33</b>	<b>21,310,573.9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110,458.23	4,485,995.42	3,111,438.6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063.31	166,804.26	79,87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00.00	29,8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b>4,347,521.54</b>	<b>4,675,299.68</b>	<b>3,221,138.58</b>
资产总计	<b>35,755,019.53</b>	<b>26,772,164.01</b>	<b>24,531,712.48</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9,968,141.59	7,668,538.68	4,851,229.64
预收款项	3,115,828.00	6,103,590.94	13,194,772.63
应付职工薪酬	1,744,943.31	679,184.57	553,433.74
应交税费	926,039.33	2,180,406.27	277,233.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96,831.95	4,196,831.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2,360.43</b>	<b>8,106.48</b>	<b>5,732.41</b>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757,312.66</b>	<b>22,836,658.89</b>	<b>23,079,233.7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5,757,312.66</b>	<b>22,836,658.89</b>	<b>23,079,233.77</b>
<b>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6,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50,000.00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293,550.52	293,550.52	45,247.88
未分配利润	3,454,156.35	2,641,954.60	407,230.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b>19,997,706.87</b>	<b>3,935,505.12</b>	<b>1,452,478.71</b>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b>35,755,019.53</b>	<b>26,772,164.01</b>	<b>24,531,712.48</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4,840,687.61</b>	<b>55,967,618.18</b>	<b>34,130,423.35</b>
减：营业成本	16,974,182.88	39,979,753.19	25,474,792.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8,442.73	364,939.35	163,336.84
销售费用	2,506,752.03	4,813,476.56	4,096,173.54
管理费用	3,984,359.22	7,130,158.99	4,157,400.20
财务费用	6.09	-7,304.19	-1,665.60
资产减值损失	281,036.21	347,697.26	77,358.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10,497.49</b>	<b>3,338,897.02</b>	<b>163,027.49</b>
加：营业外收入	250,460.00	2,042.00	1,422.00
减：营业外支出	56,084.55	18,837.45	46,338.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536.67	211.4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04,872.94</b>	<b>3,322,101.57</b>	<b>118,110.55</b>
减：所得税费用	292,671.19	839,075.16	48,658.4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12,201.75</b>	<b>2,483,026.41</b>	<b>69,452.15</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02,907.57	53,841,041.37	47,838,20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59.17	26,844.87	8,805.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756,966.74</b>	<b>53,867,886.24</b>	<b>47,847,006.4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97,484.34	39,753,284.91	29,149,16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7,750.78	8,472,137.19	7,602,63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1,314.43	2,484,679.20	1,782,80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2,368.76	3,142,569.12	2,117,384.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998,918.31</b>	<b>53,852,670.42</b>	<b>40,651,994.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41,951.57</b>	<b>15,215.82</b>	<b>7,195,012.1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9.04		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04,589.04</b>	<b>-</b>	<b>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169.02	2,648,003.82	1,604,62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65,169.02</b>	<b>2,648,003.82</b>	<b>1,604,621.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60,579.98</b>	<b>-2,648,003.82</b>	<b>-1,604,421.9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900,000.00</b>	<b>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6,831.95		5,453,168.0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846,831.95</b>	-	<b>5,453,168.0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53,168.05</b>	<b>2,000,000.00</b>	<b>-5,453,168.0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650,636.50</b>	<b>-632,788.00</b>	<b>137,422.1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069.44	1,366,857.44	1,229,435.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384,705.94</b>	<b>734,069.44</b>	<b>1,366,857.44</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293,550.52	2,641,954.60		3,935,50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93,550.52	2,641,954.60		3,935,505.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15,000,000.00	250,000.00		812,201.75		16,062,201.75
(一)净利润				812,201.75		812,201.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250,000.00				15,25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5,000,000.00	250,000.00				15,25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 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250,000.00	293,550.52	3,454,156.35		19,997,706.8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248,302.64	2,234,723.77		2,483,026.41
（一）净利润				2,483,026.41		2,483,026.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83,026.41		2,483,026.4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8,302.64	-248,302.64		

项 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提取盈余公积				248,302.64	-248,302.64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93,550.52	2,641,954.60		3,935,505.1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8,302.66	344,723.90		1,383,02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38,302.66	344,723.90		1,383,026.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6,945.22	62,506.93		69,452.15		
（一）净利润					69,452.15		69,452.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452.15		69,452.1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项 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四) 利润分配				6,945.22	-6,945.22				
1.提取盈余公积				6,945.22	-6,945.22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5,247.88	407,230.83		1,452,478.71		

##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6 月 30 日以前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勤信审字【2015】11552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尊宝酒店设备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尊宝酒店设备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

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

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

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十）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

关。

### 不同组合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账款的账龄特征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类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不计坏账准备

###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一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

#####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

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

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

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四）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等。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工、器具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

(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六）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七）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无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2）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

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

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一） 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二） 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尊宝智能主营收入为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和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的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及收款主要业务流程如下：1、了解客户需求，进行沟通洽商，达成销售意向；2、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3、按销售合同产品清单发货；4、客户收货；5、开票、收入确认；6、收款。

尊宝智控将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装箱后，按销售合同约定送达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后在送货单签字确认，销售人员或送货人员将送货单留存联带回，财务人员根据客户验收交单据及合同约定价格开票据发票并确认收入，公司以客户签收日期为收入确认时点。

####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三） 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

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十六)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的和编制财

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2)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无。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类 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元)	1,479,438.06	2,433,012.98	69,452.15
毛利率 (%)	36.58	28.60	25.36
净资产收益率 (%)	20.76	91.16	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18.87	91.16	4.90
每股收益 (元/股)	0.09	2.43	0.07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69,452.15 元，2,433,012.98 元及 1,479,438.06 元。报告期内年化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36%，28.60% 及 36.58%，毛利率在报告期内稳步提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略有不同，但趋势相同，详细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之“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90%、91.16%、20.76%，2014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系 2014 年公司业务快速扩张、主营收入大幅增长、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2015 年 1-6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增加 1,500 万注册资本，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2015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主要系收到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所致。与同行业公众公司相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略低于挂牌公司威控科技，优于挂牌公司金马科技、求实智能，具体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简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收益率 (%)	金马科技 (831661)	15.88%	5.60%	32.68%
	求实智能 (430484)	-8.20%	15.73%	22.85%
	威控科技 (430292)	29.09%	-1.11%	-12.73%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较为合理，盈利能力逐年递增。从长远来看，随着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类 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41.28%	85.78%	94.08%
流动比率 (倍)	2.07	0.97	0.93
速动比率 (倍)	1.38	0.41	0.24

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性负债，无长短期借款。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4.08%、85.78%及41.28%，2013及2014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注册资本较低、同时由于业务快速扩张，经营性流动负债较高所致。2015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系2015年5月股东增加1,500万注册资本所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适中。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均高于挂牌公司金马科技、威控科技及求实智能，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必须的土地、厂房、员工宿舍均为租赁所得，导致其资产总额相对较少，资产负债率较高。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简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金马科技 (831661)	21.42%	27.93%	54.73%
	求实智能 (430484)	29.38%	35.65%	48.63%
	威控科技 (430292)	17.91%	50.49%	47.0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93、0.97及2.07，速动比率分别为0.24、0.41及1.38。在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幅提高，偿债能力不断增强。同行业公众公司中，金马科技、威控科技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较高，主要系与金马科技及威控科技相比，公司资产规模和收入总额较大，同时注册资本较小，流动负债较高。可比公司求实智能同类指标与公司相比总体差异较小，具体情况如下表：

财务指标	公司简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金马科技 (831661)	4.26	3.40	1.48
	求实智能 (430484)	3.34	2.74	1.92
	威控科技 (430292)	5.06	1.81	2.02
速动比率 (倍)	金马科技 (831661)	3.83	2.67	0.62
	求实智能 (430484)	1.99	1.98	1.33
	威控科技 (430292)	4.25	1.06	0.96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负债率适中，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差异较小，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好。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8	8.13	7.74
存货周转率	1.39	2.87	1.77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74、8.13及2.78。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均较为平稳，优于同行业公众公司同类指标，主要系公司严格执行销售政策，及时向客户催款结算，使得应收账款余额较小所致。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77、2.87及1.39，稳定中略有上升，主要是公司合理安排生产、采购、压缩存货规模所致。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及挂牌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简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金马科技（831661）	1.91	5.90	8.65
	求实智能（430484）	0.40	1.40	1.58
	威控科技（430292）	1.30	2.05	2.41
存货周转率（次）	金马科技（831661）	2.75	2.44	2.24
	求实智能（430484）	0.53	1.88	1.81
	威控科技（430292）	0.93	1.34	1.30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3,501,446.69	53,986,413.60	47,847,00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4,871,364.31	53,945,817.96	40,651,99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917.62	40,595.64	7,195,012.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3,204,589.04	-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7,539,022.02	2,648,003.82	1,604,621.99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4,432.98	-2,648,003.82	-1,604,42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6,900,000.00	2,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346,831.95	-	5,453,16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3,168.05	2,500,000.00	-5,453,168.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b>2,848,817.45</b>	<b>-107,408.18</b>	<b>137,422.15</b>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 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917.62	40,595.64	7,195,012.19
2、净利润	1,479,438.06	2,433,012.98	69,452.15
3、差额 (=1-2)	-2,849,355.68	-2,392,417.34	7,125,560.04
4、盈利现金比率 (=1/2)	-92.60%	1.67%	10,359.67%

### (2)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4,995,945.90	55,996,186.63	34,130,423.35
销项税	4,249,310.58	9,516,346.43	5,802,171.89
加: 应收票据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4,466,767.65	-3,178,677.89	54,523.17
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2,408,392.41	-7,091,181.69	7,923,818.41
减: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287,608.32	338,272.11	72,735.7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23,082,488.10</b>	<b>53,904,401.37</b>	<b>47,838,201.03</b>

### (3)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15,852,997.66	39,979,753.19	25,474,792.80
进项税	1,879,367.92	6,103,813.62	4,282,135.10
加：应付账款的减少（期初—期末）	754,219.94	-2,817,309.04	-608,030.14
预付账款的增加（期末—期初）	-83,042.44	8,011.45	56,923.86
减：列入制造费用中的工资、折旧部分	909,133.89	767,572.69	2,383,555.20
存货的减少（期初—期末）	2,870,902.85	2,753,411.62	-2,326,89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b>14,623,506.34</b>	<b>39,753,284.91</b>	<b>29,149,165.52</b>

（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保证金、往来款项	94,964.66	65,155.70	--
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00	--	--
其利息收入	4,197.53	14,814.53	7,383.40
其他	460.00	2,042.00	1,422.00
<b>合计</b>	<b>349,622.19</b>	<b>82,012.23</b>	<b>8,805.40</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保证金、往来款项	12,141.48	37,548.00	60,356.85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营业外支出	2,243,415.48	3,157,913.62	2,057,028.12
其他			
<b>合计</b>	<b>2,255,556.96</b>	<b>3,195,461.62</b>	<b>2,117,384.97</b>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		

合计	3,204,589.04	--	200.00
----	--------------	----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9,022.02	2,648,003.82	1,604,621.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		
合计	7,539,022.02	2,648,003.82	1,604,621.99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16,900,000.00	2,500,000.00	

(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6,831.95	--	5,453,168.05
合计	8,346,831.95	--	5,453,168.05

### (五) 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 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发生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 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4,995,945.90	55,996,186.63	64.07	34,130,423.35
营业成本	15,852,997.66	39,979,753.19	56.94	25,474,792.80
营业利润	1,730,809.50	3,270,138.70	1,905.88	163,027.49
利润总额	1,994,521.35	3,255,416.99	2,656.25	118,110.55
净利润	1,479,438.06	2,433,012.98	3,403.15	69,452.15

公司主营业务为酒店、公寓及别墅的室内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2013年上升64.07%，增幅较大，主要系智能家居产品近年来逐步得到认可，下游市场需求增加，加之客户对公司产品高度认可，故销售量大幅增加，销售收入亦大幅增加。随着销售收入增加，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增长。

##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4,995,945.90	100.00	55,996,186.63	100.00	34,130,423.3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	24,995,945.90	100.00	55,996,186.63	100.00	34,130,423.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2) 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23,826,090.49	95.32	54,106,356.32	96.63	33,154,405.64	97.14

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1,169,855.41	4.68	1,889,830.31	3.37	976,017.71	2.86
<b>合计</b>	<b>24,995,945.90</b>	<b>100.00</b>	<b>55,996,186.63</b>	<b>100.00</b>	<b>34,130,423.35</b>	<b>100.00</b>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酒店、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其中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系公司的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的收入逐年增加，且其收入占比维持在 95% 以上。2014 年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54,106,356.32 元，较 2013 年度增加 20,951,950.68 元，增长幅度为 63.20%，主要原因系：1、国内高端酒店的开发总量增加，公司完成的项目也大幅增加。其中，在 2014 年公司完成的主要项目有：三亚湾红树林度假世界项目、东营蓝海御华大酒店项目、内蒙古呼伦贝尔招商银行培训中心酒店项目。2、高端酒店对客房智能化产品的需求增加，预算投入增加，智能家居产品特别是酒店客房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在高端酒店投入占比逐步增加，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的收入在报告期内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收入占比逐年上升，2013 年为 976,017.71 元，占比 2.86%、2014 年为 1,889,830.31 元，占比 3.37%，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93.63%、2015 年 1-6 月为 1,169,855.41 元，占比 4.68%。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年来对住宅市场的未来发展前景看好，加大研发及营销力度，故加大对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销售力度以提高其客户满意度与认可度，使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增加。若未来公寓及别墅类智能家居产品需求爆发，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销售会进一步加大。

### (3)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华南地区	5,929,987.55	23.72	19,522,803.49	34.86	16,022,240.09	46.94
华东地区	7,677,844.11	30.72	20,644,127.15	36.87	6,607,517.77	19.36
东北地区	2,459,979.17	9.84	750,472.22	1.34	3,865,778.09	11.33
华北地区	1,218,723.64	4.88	8,068,158.98	14.41	3,854,172.50	11.29
西北地区	700,272.85	2.80	2,226,445.58	3.98	2,406,060.62	7.05

西南地区	7,009,138.58	28.04	4,784,179.21	8.54	1,374,654.28	4.03
合计	<b>24,995,945.90</b>	<b>100.00</b>	<b>55,996,186.63</b>	<b>100.00</b>	<b>34,130,423.3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的华东和华南地区,占比50%以上,但西南地区增速较快,2015年1-6月,西南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达到28.04%。

###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035,209.06	88.53	36,259,836.91	90.70	23,069,219.03	90.56
直接人工	1,175,243.46	7.41	2,183,658.74	5.46	1,326,404.18	5.21
制造费用	642,545.14	4.05	1,536,257.54	3.84	1,079,169.59	4.24
合计	<b>15,852,997.66</b>	<b>100.00</b>	<b>39,979,753.19</b>	<b>100.00</b>	<b>25,474,792.80</b>	<b>100.00</b>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情况确定生产计划,组织原材料采购和加工生产。在成本核算上,根据生产流程进行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遵循以下环节:原材料采购→质检与办理入库→生产领料→产品完工入库→产成品出厂检验→向客户发货。

公司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方式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根据商务部的销售订单编制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人员根据订单领取原材料进行生产,直接材料按当月实际领用的材料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归集到各订单中;生产车间的直接人工,按当月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归集到生产成本-直接人工项下;制造费用主要包括生产车间管理人员及辅助生产人员的人工费用、折旧费、水电费等,用以归集生产管理部门及辅助生产人员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制造费用项下。月末根据成品缴库单与在产品盘点数量将生产成本-直接材料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进行分摊,由于产品成本中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较小,因此,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全部分配至完工产品,月末生产成本核算直接材料金额。产品销售完成时结转相关产成品成本至营业成本。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部分。其中原材料主要包括电箱、芯片、PCB、开关、面板等用于生产酒店、公寓及别墅室内控制器的产品。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生产领用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0.56%、90.70%、88.53%，直接材料占比较为稳定；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5.21%、5.46%、7.41%，波动较大，其中：2015年较2014年上升主要系：（1）、公司将原委托加工材料在2015年全部收回自制；（2）、2015年员工工资普涨。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4.24%、3.84%、4.05%，报告期内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从2014年开始，部分委托加工材料收回自制，并且在2015年全部收回自制，导致制造费用占比逐年降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与销售量基本保持一致，上述各项成本费用在总成本中的占比变动属于合理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与原材料采购总额及期末存货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原材料余额	5,425,872.90	9,530,262.91	6,152,117.89
加：本期购货净额	11,687,601.61	35,414,274.16	24,997,163.57
减：期末原材料余额	5,069,144.87	5,425,872.90	9,530,262.91
减：原材料其他发出额	585,657.74	1,928,867.43	100,833.61
直接材料成本	11,458,671.90	37,589,796.74	21,518,184.94
加：直接人工成本	1,345,501.78	2,175,355.00	1,604,811.00
加：制造费用	534,649.16	1,565,579.84	1,300,550.94
产品生产成本	13,338,822.84	41,330,731.58	24,423,546.88
加：在产品期初余额	2,769,318.01	2,700,054.98	3,210,093.45
减：在产品期末余额	1,085,571.48	2,769,318.01	2,700,054.98
库存商品成本	15,022,569.37	41,261,468.55	24,933,585.35
加：库存商品期初余额	4,569,130.78	3,287,415.42	3,828,622.87
减：库存商品期末余额	3,738,702.49	4,569,130.78	3,287,415.42
主营业务成本(计算数)	15,852,997.66	39,979,753.19	25,474,792.80
主营业务成本	15,852,997.66	39,979,753.19	25,474,792.80
差异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采购总额与营业成本、期末存货之间的勾稽关系清楚。

####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5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23,826,090.49	15,167,214.48	36.34%
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1,169,855.41	685,783.18	41.38%
合计	<b>24,995,945.90</b>	<b>15,852,997.66</b>	<b>36.58%</b>

(续表)

产品种类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54,106,356.32	38,824,194.01	28.24%
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1,889,830.31	1,155,559.18	38.85%
合计	<b>55,996,186.63</b>	<b>39,979,753.19</b>	<b>28.60%</b>

(续表)

产品种类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酒店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33,154,405.64	24,861,820.23	25.01%
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	976,017.71	612,972.57	37.20%
合计	<b>34,130,423.35</b>	<b>25,474,792.80</b>	<b>25.36%</b>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与同期可比公司毛利率分别如下：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金马科技	1,003.33	50.51%	1,621.35	45.42%	1,454.10	43.65%
威控科技	491.75	67.54%	530.64	50.03%	676.97	40.21%
求实智能	42.56	68.23%	238.74	65.03%	419.23	67.44%
平均值	--	62.09%	--	53.49%	--	50.43%

注：威控科技、求实智能仅部分产品与公司产品同类或近似，对比数据中威控科技数据为客控收入及其毛利率，求实智能为智能酒店产品收入及其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同类或类似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原因分析如下：

从整个行业来看，报告期内，酒店及智能家居行业毛利率逐步上升，公司毛利率的增长趋势与行业毛利率走势一致。

公司毛利率波动主要受产品销售价格及产品成本的影响较大。1、酒店、公寓及别墅智能控制系列产品均为非标产品，产品价格取决于项目设计的复杂程度、交货周期、竞争对手情况以及客户情况等，故每个项目的毛利率均有差异，且部分项目波动较大。公司 2015 年毛利率大幅增加主要系：1、2015 年 1-6 月公司完成的部分项目毛利率较高。主要是：鸡西龙城花园饭店项目、西双版纳万达假日酒店项目、西双版纳万达希尔顿逸林酒店项目、贵州国际中华文化研修基地等项目，剔除上述毛利较高项目后，公司毛利率为 33.22%。2、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不断推进精细化管理、原材料集中采购节约采购成本；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产品成本；从 2014 年起，将委外加工产品不断收回自制，并于 2015 年全部收回，摊薄单位产品固定成本。综上所述，在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不断上升。

### （3）按地区分布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地区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南地区	5,929,987.55	3,714,544.20	37.36%
华东地区	7,677,844.11	4,833,970.65	37.04%
东北地区	2,459,979.17	1,563,808.76	36.43%
华北地区	1,218,723.64	748,052.57	38.62%
西北地区	700,272.85	488,549.03	30.23%
西南地区	7,009,138.58	4,504,072.45	35.74%
合计	<b>24,995,945.90</b>	<b>15,852,997.66</b>	<b>36.58%</b>

（续表）

地区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南地区	19,522,803.49	13,254,031.29	32.11%
华东地区	20,644,127.15	15,268,396.44	26.04%
东北地区	750,472.22	556,775.34	25.81%
华北地区	8,068,158.98	5,912,346.90	26.72%
西北地区	2,226,445.58	1,460,349.47	34.41%
西南地区	4,784,179.21	3,527,853.75	26.26%
合计	<b>55,996,186.63</b>	<b>39,979,753.19</b>	<b>28.60%</b>

(续表)

地区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南地区	16,022,240.09	12,093,586.82	24.52%
华东地区	6,607,517.77	5,120,165.52	22.51%
东北地区	3,865,778.09	2,584,659.23	33.14%
华北地区	3,854,172.50	2,724,514.54	29.31%
西北地区	2,406,060.62	1,957,854.18	18.63%
西南地区	1,374,654.28	994,012.51	27.69%
合计	<b>34,130,423.35</b>	<b>25,474,792.80</b>	<b>25.36%</b>

## 5、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2,506,752.03	4,813,476.56	17.51%	4,096,173.54
管理费用（含研发）	4,354,843.93	7,225,367.33	73.80%	4,157,400.2
财务费用	-409.07	-7,295.85	338.03%	-1,665.6
期间费用合计	<b>6,861,186.89</b>	<b>12,031,548.04</b>	<b>45.80%</b>	<b>8,251,908.14</b>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0.03%	8.60%		12.00%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7.42%	12.90%		12.18%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00%	-0.01%		-0.00%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b>27.45%</b>	<b>21.49%</b>		<b>24.18%</b>

报告期内,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占相应期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4.18%、21.49% 和 27.45%，配比较为稳定，无异常变化。

报告期各期间费用如下：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752,268.00	2,927,043.00	2,746,619.40
房租	34,000.00	--	--
广告费	4,500.00	255,693.17	75,907.30
差旅费	369,450.30	883,231.69	558,587.80
运杂费	235,915.48	599,808.06	612,456.21
其他	110,618.25	147,700.64	102,602.83
合计	2,506,752.03	4,813,476.56	4,096,173.54
营业收入	24,995,945.90	55,996,186.63	34,130,423.3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0.03%	8.60%	12.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运杂费、广告宣传费。2014 年销售费用为 4,813,476.56 元，较 2013 年增加 717,303.02 元，较 2013 年增长 17.51%，但是其占收入的比重由 2013 年的 12.00% 下降至 8.60%。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64.07%，而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仅增长 17.51%，因此导致 2014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大幅下降。

随着公司规模扩张，运输量增加，物流公司于 2014 年下半年给予客户 8.8 折价格优惠，因此 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运杂费下降。

## (2) 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265,271.65	2,208,264.99	1,839,514.44
税费	11,910.62	79,496.25	44,917.44
折旧及摊销费	112,868.25	245,481.69	227,466.53
研究开发费	1,718,122.10	3,503,799.69	1,408,155.94
办公费	192,349.45	174,696.03	137,285.29
差旅费	291,718.77	590,481.97	293,727.81
水电费	39,066.48	93,340.58	86,692.04
房租	132,643.98	89,659.96	77,547.98
中介费用	544,601.88	118,867.92	--
其他	46,290.75	121,278.25	42,092.73
合计	4,354,843.93	7,225,367.33	4,157,400.20
营业收入	24,995,945.90	55,996,186.63	34,130,423.3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7.42%	12.90%	12.18%

报告期内,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究支出、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差旅费、中介费等构成。

2015 年 1-6 月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加, 主要系公司在 2015 年启动新三板挂牌计划, 支付中介机构中介费 54.46 万元, 导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大幅上升, 扣除中介费的影响外,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占比相对保持稳定。2014 年中介费用主要为支付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款十万元, 该款项为协会专家为公司提供技术指导, 技术顾问发生的费用。

2015 年 1-6 月房租大幅增长原因主要系深圳子公司房租增长所致。深圳子公司与瑞思投资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深圳市南山区以北世纪假日广场 A 座 1205-1207, 2015 年 1-6 月支付房租 93,870.00 元。

公司研发支出主要为人工费用、材料费、固定资产折旧、认证费及其他。报告期内, 公司研发费分别为 1,408,155.94 元、3,503,799.69 元 及 1,718,122.10 元,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分别为 4.13%、6.26%、6.87%。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比逐年增加主要系智能家居类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加之物联网在智能家居行业的快速应用，如若不加大研发投入，很可能被市场淘汰。

###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4,197.53	14,814.53	7,383.40
汇兑损益	--	--	--
手续费	2,828.46	6,421.30	4,597.80
其他	960.00	1,097.38	1,120.00
合 计	-409.07	-7,295.85	-1,665.6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金融机构借款，公司财务费用的负担较小，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 6、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外的重大投资收益。2015 年 1-6 月，公司账面的投资收益为 4,589.04 元，该收益来自于公司 2015 年购买的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法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代码：1001RSYH，该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随时可以赎回，属于非保本浮动收益性理财产品。

## 7、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外收入	250,460.00	4,115.74	1,422.00
营业外支出	56,084.55	18,837.45	46,338.9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589.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8,964.49	-14,721.71	-44,916.94
减：所得税影响数	63,762.26	-3,405.02	175.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5,202.23	-11,316.69	-45,092.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4,235.83	2,444,329.67	114,544.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9.14	-0.47	-64.93

### (1)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69,336.40		
带接近感应开关装置研发项目	250,000.00		
合计	<b>319,336.40</b>		

公司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64.93%、-0.47%及 9.14%。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带接近感应开关装置研发项目政府补贴收入和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收入。2015 年 1-6 月收到带接近感应开关装置研发项目政府补贴收入 250,000.00 元、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收入 69,336.40 元。

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支出、存货盘亏以及税务罚款。

税务罚款情况如下: 2013 年 1 月 24 日, 因公司 2012 年 1 月至 10 月期间通过开具收款收据收取销售样品款、隐瞒收入的手段, 少申报含税销售收入 559,739.50 元, 造成少缴增值税 81,329.67 元, 惠州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下发了“惠国税稽罚〔2013〕4 号”和“惠国税稽罚〔2013〕5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对公司追缴增值税 81,329.67 元, 并处以所偷税款 81,329.67 元百分之五十的罚款 40,664.84 元。

根据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2010)粤国 04156882 号”《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 惠州尊宝已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向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缴纳增值税罚款 40,664.84 元。

## 8、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取得深圳市软件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明函》(编号: 深软函 2015-XQ-1366), 认定子公司为软件企业, 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 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27 号文《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规定, 境内新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 经认定后, 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规定, 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9,958.96	91,507.48	41,324.53
银行存款	3,978,307.75	1,167,941.78	1,325,532.91
合计	<b>4,108,266.71</b>	<b>1,259,449.26</b>	<b>1,366,857.44</b>

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组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在 2015 年 5 月增加 1,500 万注册资本所致。

报告期内, 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201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1,872,422.84	93.57	593,621.14	11,278,801.70
	1至2年	186,803.86	1.47	18,680.39	168,123.47
	2至3年	403,609.00	3.18	121,082.70	282,526.30
	3至4年	42,951.55	0.34	21,475.78	21,475.77
	小计	<b>12,505,787.25</b>	<b>98.56</b>	<b>754,860.01</b>	<b>11,750,927.24</b>
	单独计提	182,313.50	1.44	182,313.50	
	合计	<b>12,688,100.75</b>	<b>100.00</b>	<b>937,173.51</b>	<b>11,750,927.24</b>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11,875.22	82.08	325,593.76	6,186,281.46
	1至2年	695,230.71	8.76	69,523.07	625,707.64
	2至3年	544,305.35	6.86	163,291.61	381,013.74
	3至4年	182,313.50	2.30	91,156.75	91,156.75
	合计	<b>7,933,724.78</b>	<b>100.00</b>	<b>649,565.19</b>	<b>7,284,159.59</b>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590,465.98	81.29	179,523.30	3,410,942.68
	1至2年	580,614.35	13.15	58,061.44	522,552.91
	2至3年	245,694.45	5.56	73,708.34	171,986.11
	合计	<b>4,416,774.78</b>	<b>100.00</b>	<b>311,293.08</b>	<b>4,105,481.70</b>

(2) 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政策:

尊宝智控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是签订合同预收合同总价款的 10%-30%；尊宝智控发货，客户签收后，尊宝智控开票确认收入，客户在 2 个月付款至 80%；项目验收后，客户付款至 95%；保质期（1-2 年）后客户付 5% 的尾款。

(3)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05,481.70 元、7,284,159.59 元和 11,750,927.24 元，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增长 79.63%，主要是 2014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在不放宽客户授信周期的条件下实现了承接项目的增长，2014 年度收入增长幅度为 96.63%，收入增幅高于应收账款增幅。

公司 2015 年 6 月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增加 4,572,062.47 元，较 2014 年增长 57.63%，主要原因是 1、公司承接大项目增加，在验收完毕后项目尾款占比较大；2、个别大项目验收完成后存在延期付款情况；3、质保金对应收账款的影响。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一般按合同金额的 5% 约定产品的质量保证金，质保期限一般自完成验收之日起 1-2 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提升，质保金相应保持在一定余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形成的应收款项，95% 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均有真实的业务背景、销售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真实。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 (4)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尊宝智控应收账款余额为 12,688,100.75 元，其中 2015 年 7 月回款 2,859,770.86 元，2015 年 8 月回款 2,167,065.00 元，2015 年 9 月回款 831,004.47 元，合计 5,857,840.33 元，占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的 46.17%。

#### (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占比 (%)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138.55	15.87	1 年以内
	鸡西隆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1,020,402.25	8.04	1 年以内
	上海信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1,587.55	7.42	1 年以内
	中电科二十二所（青岛）天博信息科技公司	905,943.53	7.14	1 年以内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5,013.15	6.42	1 年以内
	合计	5,697,085.03	44.8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739,173.50	9.32	1 年以内
	长春吉实益田置业有限公司	588,893.25	7.42	1 年以内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6.93	1 年以内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占比 (%)	账龄
	上海昂泰兰捷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7,400.60	5.89	1 年以内
	北京科林杰伟世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54,883.00	5.73	2-3 年
	合计	<b>2,800,350.35</b>	<b>35.29</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9,406.94	19.91	1 年以内
	北京科林杰伟世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54,883.00	10.30	1-2 年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432,363.46	9.79	1 年以内
	青岛亿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0,065.58	8.83	1 年以内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64,677.15	5.99	1 年以内
	合计	<b>2,421,396.13</b>	<b>54.82</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54.82%、35.29% 和 44.89%，应收账款客户笔数较多主要为金额较小的项目尾款，大额应收账款较为集中主要为年内验收项目的应收账款，公司处于业务成长期，客户数量呈逐渐增长的状态，上述应收账款账龄绝大多数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 （6）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龄在 3 年以上的主要为应收广州市聚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313.50 元、应收三亚海居度假酒店项目的质保金 42,951.55 元。尊宝智控 2011 年与广州市聚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东莞市山河酒店房控系统”销售合同，对其发生销售额 222,313.50 元，已收款 40,000.00 元，形成应收账款余额 182,313.50 元，经多次催收，对方一直未支付余款。该项目目前已经完全停工，聚晖电子属于该项目的乙方弱电总包单位，工商信息显示，现在该企业已迁出广东省，目前该公司的所有原接触人员均无法联系；无法对该企业进行追偿，公司在报告期末经单独减值测试，该款项收回的几率极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三亚海居度假酒店项目的质保金 42,951.55 元，公司已委派专人对其加紧催收。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经按照账龄组

合分类标准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7) 应收款项坏账政策分析

账龄	公司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金马科技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求实智能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威控科技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00	3.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10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10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坏账政策与同行业挂牌公司金马科技一致，与挂牌公司威控科技相比，公司的坏账政策较为谨慎，与挂牌公司求实智能相比，一年以内计提比例，尊宝智控更为谨慎，3 年以上，求实智能全部 100%计提，尊宝智控计提更为详细。

### 3、其他应收款

####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49,689.48	30.65	2,484.47	47,205.01
	1 至 2 年	70,356.85	43.39	7,035.69	63,321.16
	2 至 3 年	42,089.00	25.96	12,626.70	29,462.30
	合计	162,135.33	100.00	22,146.86	139,988.4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7,548.00	51.70	3,877.40	73,670.6
	1 至 2 年	30,356.85	20.24	3,035.69	27,321.2
	2 至 3 年	42,089.00	28.06	12,626.70	29,462.3
	合计	149,993.85	100.00	19,539.79	130,454.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0,356.85	65.63	4,017.84	76,339.01
	1 至 2 年	42,089.00	34.37	4,208.90	37,880.10
	2 至 3 年				
	合计	122,445.85	100.00	8,226.74	114,219.1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房屋押金、投标保证金等款项。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24,587.33	112,445.85	122,445.85
押金	37,548.00	37,548.00	
合计	162,135.33	149,993.85	122,445.85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原值为 122,445.85 元、149,993.85 元及 162,135.33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占比 85.43%，款项性质为房屋押金和投标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42,089.00	2-3 年	25.96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30,356.85	1-2 年	18.72
今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20,000.00	1-2 年	12.34
深圳市瑞思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无关联关系	36,062.00	1-2 年	22.24
宁波世茂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10,000.00	1 年以内	6.17
合计			138,507.85		85.43

##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42,089.00	2-3 年	28.06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30,356.85	1-2 年	20.24
今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20,000.00	1 年以内	13.33
深圳市瑞思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无关联关系	36,062.00	1 年以内	24.04
佛山市顺德区保利房地产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10,000.00	1 年以内	6.67
<b>合计</b>			<b>138,507.85</b>		<b>92.34</b>

##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42,089.00	1-2 年	28.06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30,356.85	1 年以内	20.24
深圳市康年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20,000.00	1 年以内	13.33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10,000.00	1 年以内	6.67
宁波世茂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无关联关系	10,000.00	1 年以内	6.67
<b>合计</b>			<b>112,445.85</b>		<b>74.97</b>

#### 4、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 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2,326.68	85.89	186,579.65	100.00	206,282.34	100.00
1 至 2 年	16,815.42	14.11				
合 计	<b>119,142.10</b>	<b>100.00</b>	<b>186,579.65</b>	<b>100.00</b>	<b>206,282.34</b>	<b>100.00</b>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核算的内容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预付通信费等。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85.89%在一年以内,主要为预付供货商采购款和通信费等,记录清晰,凭证完整。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期末占比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预付话费	18,120.75	1 年以内	15.21
惠州市高科美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3,000.00	1-2 年	10.91
深圳市爱科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11,955.00	1 年以内	10.03
北京赛迪信息物理系统测评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测试费	10,800.00	1 年以内	9.06
深圳市乙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	1 年以内	8.39
<b>合计</b>		<b>63,875.75</b>		<b>53.60</b>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期末占比 (%)
东莞安诺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8,550.10	1 年以内	31.3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预付话费	33,000.00	1 年以内	17.69
广州致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640.00	1 年以内	11.06
上海灵希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7,410.50	1 年以内	9.33
惠州市高科美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3,000.00	1 年以内	6.97
<b>合计</b>		<b>142,600.60</b>		<b>76.43</b>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期末占比 (%)
深圳市中广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56,600.00	1 年以内	27.44
深圳市爱科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31,820.00	1 年以内	15.43
深圳市昆腾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6,130.88	1 年以内	12.67
深圳市艾森魏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5,868.10	1 年以内	12.54
东莞安诺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4,116.01	1 年以内	11.69
<b>合计</b>		<b>164,534.99</b>		<b>79.77</b>

## 5、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待抵扣的进项税	1,072.99		
合计	<b>4,001,072.99</b>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的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法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代码：1001RSYH，该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随时可以赎回，属于非保本浮动收益性理财产品。

经查询，1001RSYH 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上市公司股票收益权信托计划等；三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同时，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正回购等融资业务。该产品拟投资 30%-9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10%-70%的债权类资产及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按目前各类资产的市场收益率水平计算，扣除理财产品销售费、托管费等费用，若所投资的资产按时收回全额本金和收益，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分档如下：1 天-6 天，1.90%；7 天-13 天，2.00%；14 天-20 天，2.50%；21 天-27 天，2.70%；28 天-59 天，2.90%；60 天-89 天，3.10%；90 天及以上，3.30%。

综上所述，该理财产品投资项目流动性较高，风险较低，收益适中，因此该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为稳健型，该级别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的偿付，但本金风险相对较小，收益浮动相对可控。

## 6、存货

### （1）公司存货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

公司已建立《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入库管理、出库管理、库存管理环节设置管理制度，建立各项审批手续，明确各方责任，加强公司存货管理，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益。

存货管理：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的验收、入库、出库、保管、盘点和处置等环节进行控制，明确了存货采购的审批权限，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核对账实差异，对于存货损失的处置，经核实和追查原因责任后，按审批权限报公司领导，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审批，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经股东会审批。公司的存货管理是有效、安全、完整的，管理控制符合规范管理要求。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遵循以下环节：原材料采购→质检与办理入库→生产领料→产品完工入库→产成品出厂检验→向客户发货。

### （2）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69,144.87		5,069,144.87
在产品	1,085,571.48		1,085,571.48
产成品	3,738,702.49		3,738,702.49
合 计	<b>9,893,418.84</b>		<b>9,893,418.84</b>

（续表）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25,872.90		5,425,872.90
在产品	2,769,318.01		2,769,318.01
产成品	4,569,130.78		4,569,130.78
合 计	<b>12,764,321.69</b>		<b>12,764,321.69</b>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30,262.91		9,530,262.91
在产品	2,700,054.98		2,700,054.98
产成品	3,287,415.42		3,287,415.42
合 计	<b>15,517,733.31</b>		<b>15,517,733.31</b>

公司存货主要为产成品、产品生产必需的各种原材料和在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电箱、芯片、PCB、开关及面板等。进入生产环节领用的原材料、分摊的制造费用和人工成本均计入在产品，产品生产完成时由在产品结转至产成品，确认收入时将对应的产成品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公司遵循以客户订单为依据的“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短，因此公司存货余额中在产品、产成品、原材料余额较低。综上，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结构合理。

### （3）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原材料余额的大幅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的余额分别为9,530,262.91元、5,425,872.90元及5,069,144.87元，呈现逐步减少趋势。公司在业务快速扩张的同时，开始实施精细化管理，2014年起新建ERP系统，加强存货管理，逐步实现“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合理安排生产、采购等环节，使公司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维持在较低水平，故报告期内整个存货余额逐年递减。

### （4）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半年末或年末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来确定存货价值。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由于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在产品、产成品以及采购的大部分原材料均存在对应的销售合同，因此在确定存货估计售价时，均采用对应的销售合同价款作为依据。经测算，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风险。另外，公司以储备为目的而采购的其他原材料为通用件，价格波动较小，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 7、固定资产

### （1）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6,539,250.37	315,023.10		6,854,273.47
机器设备	983,656.67			983,656.67
运输设备	615,873.58			615,873.58

电子设备	444,898.64	2,863.25		447,761.89
办公设备	953,854.31	255,578.65		1,209,432.96
工、器具	3,540,967.17	56,581.20		3,597,548.3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053,254.95</b>	<b>527,594.16</b>		<b>2,580,849.11</b>
机器设备	99,800.89	48,863.29		148,664.18
运输设备	84,064.31	27,714.31		111,778.62
电子设备	226,229.05	87,988.60		314,217.65
办公设备	474,308.03	43,888.49		518,196.52
工、器具	1,168,852.67	319,139.47		1,487,992.14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工、器具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485,995.42</b>			<b>4,273,424.36</b>
机器设备	883,855.78			834,992.49
运输设备	531,809.27			504,094.96
电子设备	218,669.59			133,544.24
办公设备	479,546.28			691,236.44
工、器具	2,372,114.50			2,109,556.23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一、原价合计</b>	<b>4,447,014.38</b>	<b>2,278,483.50</b>	<b>186,247.51</b>	<b>6,539,250.37</b>
机器设备	246,116.47	738,946.20	1,406.00	983,656.67
运输设备	511,039.00	104,834.58		615,873.58
电子设备	429,819.14	16,179.50	1,100.00	444,898.64
办公设备	990,501.32	144,549.75	181,196.76	953,854.31

工、器具	2,269,538.45	1,273,973.47	2,544.75	3,540,967.1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335,575.75</b>	<b>886,390.04</b>	<b>168,710.84</b>	<b>2,053,254.95</b>
机器设备	40,700.99	60,403.72	1,303.82	99,800.89
运输设备	61,988.99	22,075.32		84,064.31
电子设备	164,522.99	62,696.06	990.00	226,229.05
办公设备	401,711.54	236,723.23	164,126.74	474,308.03
工、器具	666,651.24	504,491.71	2,290.28	1,168,852.67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工、器具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111,438.63</b>			<b>4,485,995.42</b>
机器设备	205,415.48			883,855.78
运输设备	449,050.01			531,809.27
电子设备	265,296.15			218,669.59
办公设备	588,789.78			479,546.28
工、器具	1,602,887.21			2,372,114.50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一、原价合计</b>	<b>3,002,939.06</b>	<b>1,445,725.32</b>	<b>1,650.00</b>	<b>4,447,014.38</b>
机器设备	143,552.37	102,564.10		246,116.47
运输设备		511,039.00		511,039.00
电子设备	301,906.19	127,912.95		429,819.14
办公设备	878,988.07	113,163.25	1,650.00	990,501.32
工、器具	1,678,492.43	591,046.02		2,269,538.4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720,562.17</b>	<b>616,252.09</b>	<b>1,238.51</b>	<b>1,335,575.75</b>

机器设备	27,848.57	12,852.42		40,700.99
运输设备		61,988.99		61,988.99
电子设备	116,791.91	47,731.08		164,522.99
办公设备	232,897.52	170,052.53	1,238.51	401,711.54
工、器具	343,024.17	323,627.07		666,651.24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工、器具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282,376.89</b>			<b>3,111,438.63</b>
机器设备	115,703.80			205,415.48
运输设备				449,050.01
电子设备	185,114.28			265,296.15
办公设备	646,090.55			588,789.78
工、器具	1,335,468.26			1,602,887.21

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逐年增长，主要系每年新购置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工、器具所致；公司运输设备主要是中小型客车，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匹配。

2、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选用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与同行业对比公司（金马科技、求实智能、威控科技）存在差异，主要是公司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为10%，同行业对比公司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均为5%，公司若按5%的预计残值率计提折旧额对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影响额分别为-21,529.47元、-34,871.50元、-25,670.36元。公司该项会计估计差异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不具有实质性影响。

3、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6,854,273.47元，累计折旧金额

为 2,580,849.11 元，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4,273,424.36 元，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比为 62.35%，公司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正常使用，主要固定资产不存在面临进行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4、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固定资产均不存在抵押，对外担保的情形。

##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存货均未发生减值，公司仅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3 年	242,161.74	77,358.08		319,519.82
	2014 年	319,519.82	349,585.16		669,104.98
	2015 年 1-6 月	669,104.98	290,215.39		959,320.37

##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39,830.09	959,320.37	167,276.24	669,104.98	79,879.95	319,519.80
未弥补亏损			16,199.17	64,796.68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581,160.00	2,324,640.00				
合计	820,990.09	3,283,960.37	183,475.41	733,901.66	79,879.95	319,519.80

### （三）报告期重大债权情况

#### 1、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829,387.78	98.77	7,637,993.35	99.60	4,851,229.64	100.00
1年以上	84,930.96	1.23	30,545.33	0.40		
合计	<b>6,914,318.74</b>	<b>100.00</b>	<b>7,668,538.68</b>	<b>100.00</b>	<b>4,851,229.6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851,229.64 元、7,668,538.68 及 6,914,318.74 元，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 100.00%、99.60% 及 98.77%。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材料款。2014 年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3 年增加 58.07%，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4 年略微下降。其中，2014 年增加主要系 2014 年公司收入快速增长，对原材料的需求大幅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大幅增加。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2015年6月 30日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72,722.66	12.62	1年以内
	惠州奔达电子有限公司	647,174.40	9.36	1年以内
	惠州市翔联五金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573,599.36	8.30	1年以内
	广州佳昕机电有限公司	409,708.00	5.93	1年以内
	深圳市捷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4,715.35	4.99	1年以内
	合计	<b>2,847,919.77</b>	<b>41.19</b>	
2014年12月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9,204.26	10.81	1年以内

2013年12月 31日	惠州市东华贸易有限公司	698,108.83	9.10	1年以内
	惠州奔达电子有限公司	645,573.05	8.42	1年以内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475,315.36	6.20	1年以内
	惠州市惠城区翔丰塑胶模具制品厂	469,477.58	6.12	1年以内
	合计	<b>3,117,679.08</b>	<b>40.66</b>	
2013年12月 31日	惠州奔达电子有限公司	420,394.05	8.67	1年以内
	深圳市永泰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6,212.06	8.17	1年以内
	惠州市翔联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371,690.36	7.66	1年以内
	深圳市欧得亿实业有限公司	309,000.00	6.37	1年以内
	广州佳昕机电有限公司	305,235.00	6.29	1年以内
	合计	<b>1,802,531.47</b>	<b>37.16</b>	

## 2、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1,606.36	100.00	2,556,641.70	37.86		
1-2年					4,196,831.95	100.00
2-3年			4,196,831.95	62.14		
合计	<b>151,606.36</b>	<b>100.00</b>	<b>6,753,473.65</b>	<b>100.00</b>	<b>4,196,831.95</b>	<b>100.00</b>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往来款和股东关联借款。公司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付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权人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2015年6月 30日	孙亮	差旅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150,148.36	99.04	1年以内
	其他	押金	本公司员工	1,458.00	0.96	1年以内
	合计			<b>151,606.36</b>	<b>100.00</b>	
2014年12	曹颖	拆借资金	本公司股东	5,500,000.00	81.44	1-3年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拆借资金	关联方	696,831.95	10.32	2-3 年
	孙亮	拆借资金及差旅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555,155.70	8.22	1 以内
	其他	押金	本公司员工	1,486.00	0.02	1 以内
	合计			<b>6,753,473.65</b>	<b>100.00</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曹颖	拆借资金	本公司股东	3,500,000.00	83.40	1-2 年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拆借资金	关联方	696,831.95	16.60	1-2 年
	合计			<b>4,196,831.95</b>	<b>100.00</b>	

其他主要为员工押金，明细较多，金额较小，因此将其合并披露。

### 3、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08,059.06	84.11	5,662,695.59	92.78	12,070,488.07	91.48
1 年以上	587,139.47	15.89	440,895.35	7.22	1,124,284.56	8.52
合计	<b>3,695,198.53</b>	<b>100.00</b>	<b>6,103,590.94</b>	<b>100.00</b>	<b>13,194,772.63</b>	<b>100.00</b>

注: 报告期内, 公司预收账款逐年减少, 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愈来愈烈, 同行业竞争对手不断降低预收款比例, 公司为保持并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也逐步降低预收款比例, 因此, 报告期内, 公司预收账款大幅下降。报告期末, 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大中建安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的深圳大中华希尔顿酒店项目、济南披诚电子有限公司的青岛绿城喜来登酒店项目均未验收, 导致预收账款尚未结转, 公司正在积极催促客户, 及时验收。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	账龄
2015年 6月30日	大中建安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379,048.00	10.26	1-2年内
	上海觉博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76,956.34	10.20	1年内
	西安华星实业有限公司	319,982.23	8.66	1年内
	海南天一银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00.00	5.47	1年内
	迪庆创艺装饰装璜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5.41	1年内
	合计	1,477,986.57	40.00	
2014年 12月31日	上海觉博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296,994.19	21.25	1年内
	鸡西隆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1,111,742.50	18.21	1年内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9,491.19	8.02	1年内
	大中建安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379,048.00	6.21	1年内
	杭州吉劭科技有限公司	304,003.00	4.98	1年内
	合计	3,581,278.88	58.67	
2013年 12月31日	东营蓝海御华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99,395.40	15.91	1年内
	东莞市东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761.80	15.35	1年内
	上海觉博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61,980.34	8.81	1年内
	惠东金海湾嘉年华度假酒店	1,027,322.00	7.79	1年内
	鸡西隆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645,000.00	4.89	1年内
	合计	6,958,459.54	52.74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83,448.45	1,181,909.41	190,493.47
企业所得税	1,142,597.97	848,186.10	54,025.52
个人所得税	1,220.44	9,635.83	9,85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41.39	82,733.66	13,334.54
教育费附加	20,503.46	35,457.28	5,714.80

地方教育附加	13,668.97	23,638.19	3,809.87
合 计	1,909,280.68	2,181,560.47	277,233.40

## 5、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716,173.17	4,786,425.29	3,683,062.15	1,819,536.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2,705.08	402,705.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716,173.17	5,189,130.37	4,085,767.23	1,819,536.31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53,433.74	8,237,762.07	8,075,022.64	716,173.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7,369.58	437,369.5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53,433.74	8,675,131.65	8,512,392.22	716,173.17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68,153.16	7,269,051.83	7,283,771.25	553,433.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8,863.65	318,863.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68,153.16	7,587,915.48	7,602,634.90	553,433.74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6,173.17	4,497,266.80	3,393,903.66	1,819,536.31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二、职工福利费		35,454.53	35,454.53	
三、社会保险费		250,403.96	250,403.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0,030.06	220,030.06	
工伤保险费		29,969.77	29,969.77	
生育保险费		404.13	404.13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00.00	3,3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716,173.17	4,786,425.29	3,683,062.15	1,819,536.31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3,433.74	7,687,363.60	7,524,624.17	716,173.17
二、职工福利费		47,407.82	47,407.82	
三、社会保险费		429,151.98	429,151.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4,144.03	394,144.03	
工伤保险费		34,938.06	34,938.06	
生育保险费		69.89	69.89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838.67	73,838.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53,433.74	8,237,762.07	8,075,022.64	716,173.17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8,153.16	6,971,334.40	6,986,053.82	553,433.74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97,717.43	297,717.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2,208.46	272,208.46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伤保险费		25,508.97	25,508.9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68,153.16	7,269,051.83	7,283,771.25	553,433.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92,674.28	392,674.28	
2、失业保险费		10,030.80	10,030.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02,705.08	402,705.08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20,717.66	420,717.66	
2、失业保险费		16,651.92	16,651.9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37,369.58	437,369.58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06,107.64	306,107.64	
2、失业保险费		12,756.01	12,756.0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318,863.65	318,863.65	

报告期内,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均为公司计提的尚未发放的工资和奖金。

## 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堤围防护费	2,360.43	8,106.48	5,732.41
合计	<b>2,360.43</b>	<b>8,106.48</b>	<b>5,732.41</b>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负债系按照营业收入的 0.078%计提的堤围防护费。

####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实收股本（资本）	16,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50,000.00		
盈余公积	293,550.52	293,550.52	45,247.88
未分配利润	4,071,379.23	2,591,941.17	407,230.83
少数股东权益			
合 计	<b>20,614,929.75</b>	<b>3,885,491.69</b>	<b>1,452,478.71</b>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盈利以及提取盈余公积所致。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公司报告期内的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

配偶的父母。

##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公司在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孙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 曹颖的配偶	55.00%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 孙亮的配偶	30.00%	董事、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 关系	备注
刘卫东	公司股东之一	持公司股权 6.00%，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肖辉	公司股东之一	持公司股权 5.00%，任董事、公司销售 部经理

段延华	公司股东之一	持公司股权 4.00%，任董事、开发部经理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	公司股东孙亮持股 90%股权、曹颖持有该公司 10%股权（目前已经注销）
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	公司股东孙亮持股 70%股权（目前已经全部退出）
千阳县鑫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	公司股东孙亮持有 14.55% 的股权

1、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尊宝工程”）由股东孙亮、曹颖出资设立，其中孙亮持有尊宝工程 90% 的股权，曹颖持有尊宝工程 10% 的股权，尊宝工程的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产品及各类电器代理、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尊宝工程目前未开展实际经营，尊宝工程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7 日、2015 年 7 月 1 日办理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惠州市惠城区地方税务局江北税务分局税注销登记申请，取得《税务事项通知书》“惠城国税税通【2015】4448 号”、“惠城地税江北税通【2015】8519 号”文件，尊宝工程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在《惠州日报》发布清算公告。2015 年 9 月 22 日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已取得惠州市惠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注销通知书。

2、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鼎电子”）由孙亮、于永斌出资设立，孙亮曾持有聚鼎电子 70% 的股权，聚鼎电子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可恢复式热敏电阻。2015 年 9 月 2 日，聚鼎电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孙亮将其持有聚鼎电子 3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于永斌；将其持有聚鼎电子 4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0 万元）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秀芹。2015 年 9 月 2 日，孙亮分别与于永斌、朱秀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9 月 21 日惠州市聚鼎电子有限公司已取得惠州市惠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变更通知书。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发生。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696,831.95	2012年1月	2015年6月
曹颖	3,500,000.00	2012年9月	2015年5月
曹颖	2,000,000.00	2014年1月	2015年5月
曹颖	1,500,000.00	2015年3月	2015年5月
孙亮	500,000,000	2014年11月	2015年6月

###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往来余额具体情况:

#### 1、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696,831.95	696,831.95
曹颖		5,500,000.00	3,500,000.00
孙亮	150,148.36	555,155.70	
合计	<b>150,148.36</b>	<b>6,751,987.65</b>	<b>4,196,831.95</b>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196,831.95 元、6,751,987.65 元及 150,148.36 元。公司对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曹颖及孙亮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的借款。所有借款事项均未签订协议、亦无约定利息及期限,关联方惠州市尊宝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注销,不会产生后续纠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亮及曹颖在 2015 年 9 月出具书面声明,对报告期内与公司资金拆借事项予以确认,明确与公司资金往来为无偿借款,无需支付利息。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所有关联方应付款已全部清偿。

### (四) 必要性、公允性、可持续性

#### 1、必要性

公司之所以进行关联方资金借款,主要因为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流动资金短缺,通过关联方借款,公司补充了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营运能力,有其存在的必要性。

## 2、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借款均为无偿借款，无需支付利息，对公司当期损益无重大不利影响，且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发展情况，价格公允。

## 3、可持续性

随着公司增资，经营状况好转，盈利能力的提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已全部归还，也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关联方借款不具有可持续性。

### （五）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章程》还进行如下规定：

《公司章程》第38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

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37条规定：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章程》第40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章程》第54条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章程》第77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135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 2013、2014 年注册资本较小，而业务快速增长，因此流动资金短缺，通过关联方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营运能力。2015 年 5 月，股东增资 1,500 万元，大幅增加了公司的流动资产，提高了公司的营业能力。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则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形，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应付关联方之款项已经全部清偿。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无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8 月，公司因股份制改制，委托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5)第 302C 号评估报告书。

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575.50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575.73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999.77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3,974.78 万元，增值额为 399.27 万元，增值率为 11.17%；总负债评估值为 1,575.73 万元，增值额为 0.00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2,399.04 万元，增值额为 399.27 万元，增值率为 19.97%。

## 十、股利分配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分方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分配股利。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全称	深圳尊宝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取得方式	新设
取得时间	2014年11月11日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注册号	440301111631643
名称核准号	82433054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1日
子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广东深圳
法定代表人	孙亮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惠州市尊宝酒店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管理系统软件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智能楼宇、智能酒店、智能家居嵌入式控制系统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自动化控制设备、网络设备、智能开关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研发、销售；手机应用软件、计算机应用软件研发、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业务	软件销售

### （二）子公司合并核算方法

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并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 （三）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82,664.12	577,921.07	
负债总额	1,821,961.24	627,934.50	
所有者权益	2,360,702.88	-50,013.43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768,763.29	61,718.45	
利润总额	3,214,288.41	-66,684.58	
净利润	2,410,716.31	-50,013.43	

##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公司承租无权证厂房存在搬迁的风险

公司厂房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系公司向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作生产和办公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厂房所在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厂房也未取得房产证，无法证明该厂房及厂房所在土地为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且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存在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导致物业租赁关系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的风险。

针对该事项，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已经出具承诺，保证其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的生产经营用地及厂房属于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因当时疏于办理各项手续，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取得相关产权证书；尊宝智控对该地块及其上建筑物的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出租）不会受到影响。

惠州市青塘村村委会也已经出具承诺，证明位于惠州市小金口祥达路88号的生产经营用地及厂房属于惠州惠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有，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

此外，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公司所在小金口区域内对外出租的厂房资源较为充足，且均可作为替代性经营场所。截至目前，尊宝智控为避免因承租该处房产而存在因产权问题被拆迁或产权纠纷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租赁的风险，已与可替代性厂房的业主（惠

金实业）另外签订了《租赁协议》，按照该协议，当尊宝智控面临无法继续租赁而需另租其他物业进行搬迁时，惠金实业将另行提供其位于惠州市小金口街道办事处行政中心青塘沥综合小区的厂房及宿舍并租赁给尊宝智控使用，该处厂房及宿舍各类手续及权属证明文件齐备。

对于上述情况，实际控制人孙亮、曹颖已出具承诺：“如果公司租赁的厂房及宿舍因产权问题被拆迁或产权纠纷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继续租赁并使用，需另租其他物业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对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 （二）宏观经济、下游行业不景气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保持高速增长趋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但部分行业特别是新建酒店及房地产等行业呈现增长减慢及下滑趋势。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地产商、酒店开工及消费者智能家居系统方面的投资预算。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具有较强实力的弱电集成商、高端酒店业主、及房地产商，终端消费者为大众中高端消费人群。若下游行业出现不景气，房地产行业进入低潮期，一部分客户会推迟或者取消智能家居系统投入。因此，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出现大幅波动或国家继续出台相关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有可能对智能家居行业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若未能对房地产行业的发展作出合理的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行为，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市场行情的跟踪和调查，及时把握行业相关政策信息，适时调整公司经营战略，优化管理层级、提高部门经营决策的能力；同时，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以加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加强部门间的合作，以销定研，销售部加强对市场消费信息的统计，研发部紧跟市场需求研发新品，以增加公司新的利润点。

##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自主技术泄密的风险

智能家居产品作为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分支，产品的开发对专业技术能力和各技术团队的密切合作有很高的依赖度。公司是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企业，凭借自主创新能力，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虽然公司一贯重视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育，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将会给公司产品、技术的研发以及经营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核心人员的薪酬考核体系，将核心人员的薪酬待遇与公司经营业绩相挂钩，建立股权激励机制，制定股权激励方案；同时，公司一直来培养良好的企业文化，建立核心人员施展能力的发展平台，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和研发环境，制定人才培养计划，发展和储备人才资源，向员工提供专业技能培训，并在实践中提升员工自身专业素质，使员工产生对企业的信赖感和凝聚力，留住核心员工，降低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能家居行业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尊宝智控为保持并扩大市场份额，支付的研发、销售等费用大幅增加，同时由于行业竞争激烈，竞争对手不断下调预收款比例，公司的预收货款大幅下降，导致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如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将会导致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快资金回笼；公司进一步完善存货管理，争取做到“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减少存货对资金的占用；同时公司将进一步落实供应商信用政策，积极应用现金浮流量。

#### （五）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一直以来服务诸多国际化品牌酒店集团及地产开发商，非常重视产品和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优良，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市场反应良好，但未来不排除因公司研发设计、原料、不可抗力等方面的因素，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引起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质量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适用于公司各种类型、品种的产品，对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安装和服务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同时，公司确保整个生产工艺的质量标准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0114Q25430R2M/6100），并且已经建立了符合ISO9001:2008GB/T19001-2008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

#### （六）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10.55万元、728.42万元和1,175.0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16.74%、26.67%及33.47%，余额及占比逐渐增大。虽然公司的客

户主要为达实智能、TCL-罗格朗等上市公司，具有较好的信誉和较强的支付能力，但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从事前、事中、事后等环节，全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快资金回笼，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孙亮

签字：孙亮

董事姓名：曹颖

签字：曹颖

董事姓名：刘卫东

签字：刘卫东

董事姓名：肖辉

签字：肖辉

董事姓名：段延华

签字：段延华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黄淑琴

签字：黄淑琴

监事姓名：邓书灯

签字：邓书灯

监事姓名：陈章生

签字：陈章生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孙亮

签字：孙亮

副总经理姓名：刘卫东

签字：刘卫东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姓名：曹颖

签字：曹颖

副总经理姓名：许业军

签字：许业军

副总经理姓名：孙旭春

签字：孙旭春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杨树财)

项目小组负责人：

康明超  
(康明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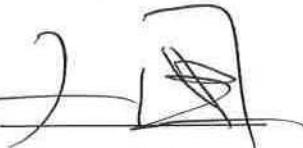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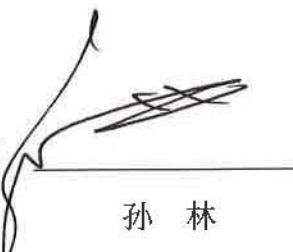
刘东旭 张紫薇 陈维 徐正成  
(刘东旭) (张紫薇) (陈维) (徐正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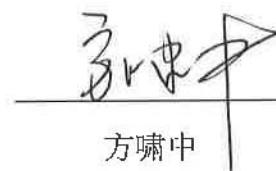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 大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孙林

  
方啸中



2015 年 10 月 22 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柏和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柏和



潘忠民



龙哲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惠州市尊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拟以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股份公司项目》(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5)第 302C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

1101050512

## 第六节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